

公告编号：2022-014

证券代码：835092

证券代码：钢银电商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2021
年度报告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Gangyin E-Commerce Holdings Co.,Ltd.

钢银电商 NEEQ：835092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钢银电商
banksteel.com

2021年度大事记

2021.2

钢银电商荣获上海市经信委颁发“2020年度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2021.6

钢银云SaaS签约用户破千家

2021.7

钢银电商子公司钢银科技被评定为“软件企业”

2021.7

钢银电商荣获上海经信委颁发的“数字化转型应用场景先锋奖”

2021.9

钢银电商荣获“2021中国民营企业500强”

2021.12

钢银电商荣获“上海市服务型制造示范平台”

2021.12

钢银电商连续6年荣登中国互联网百强榜

2021.12

钢银电商荣获“2020年度金牛新三板公司奖”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大事件	28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46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53
第八节	行业信息	59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64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68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9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黄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发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孟孟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第六节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里“第九、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中有关银行贷款利率涉及商业机密，经与贷款提供方银行沟通商议，银行贷款利率不予披露。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钢铁电商行业发展迅速，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电子商务行业具有集中度高的特征。如果公司不能继续创造并保持竞争优势，不断加剧的市场竞争将会对公司未来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互联网风险	公司相关服务主要通过自主开发并运营的互联网平台实现。互联网平台是众多的网站、计算机通过电话线、光纤、电缆、无线通讯等技术手段形成的系统，虽然公司已经采取了包括服务器托管、加强软件安全、严格数据管理、加快备份频率等有效的措施保证了计算机系统和数据安全性，但客观上仍然会存在设备故障、软件漏洞、网络恶意攻击、电力供应故障、自然灾害等不可控因素，可能会导致公司出现系统崩溃、数据丢失、服务中断等严重后果，给项目的正常运作和公司声誉造成较大

	的损失。此外，随着计算机技术的不断进步，各种类型的网络逐步融合推动着公司对互联网平台的升级，在此过程中也会存在一定的技术升级风险。
信用管理风险	由于钢铁交易具有资金规模大、价格时效性高等特征，若入驻交易平台的卖场发布不准确的资源和挂牌销售信息，将会影响用户对于钢银交易平台的信赖，从而影响交易平台业务的长期发展。同时，公司开展的平台业务，若出现客户违约，公司需要承担钢材处置或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经营亏损风险	钢铁电商行业目前仍处于发展初期，行业及市场仍然面临较多的不确定性，公司目前的发展重点为不断推动平台交易量持续增长，抢占客户资源和市场份额，需要投入大量的人力、财力和物力。因此公司仍然面临经营亏损的风险。
存货价格下跌风险	在寄售交易服务业务发展过程中，由于上游寄售卖场的挂牌品种数量有限，为保证钢银平台客户的不同需求，提升线上客户黏性，公司建立了一定数量的基础库存。若钢材价格下跌，公司面临存货价格下跌的风险。
资金短缺风险	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对运营资金的需求愈来愈大。根据钢铁电商的行业特征及公司业务开展情况，公司在未来一段时间内，仍将对运营资金有着较高需求。如果公司未来不能持续增强自身的资金实力，或者不能有效地引进及利用外部资金，公司将面临资金短缺的风险，从而对公司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处于高速发展的互联网行业，对人才的依赖性较高，拥有稳定、高素质的人才队伍对公司的发展壮大至关重要。如果未来公司不能提供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激励机制，打造有利于人才长期发展的平台，将会影响到核心团队积极性、创造性的发挥，产生核心高管和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行业重大风险

1、政策波动带来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是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互联网服务业，国家从税收优惠、研发支持、人才培养等方面制定了一系列的产业政策和法律法规，重点鼓励和扶持产业的发展。公司发展与国家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密切相关，受宏观政策及产业政策变化影响，将对公司经营构成一定的风险。

2、网络稳定运营及数据安全风险：

互联网平台一方面面临网络基础设施故障、网络中断或恶意攻击等风险，可能导致公司业务受到冲击，出现系统崩溃、数据丢失、服务中断等较严重后果，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另一方面，客户需求的不断提升对互联网平台技术的迭代升级提出了更高要求，钢银电商平台面临技术持续升级风险。

3、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钢铁电商行业发展迅速，钢铁产业链众多从业企业，包括钢厂、钢贸商、物流仓储企业、

互联网公司等，投入了大量资源以发展钢铁电商业务，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由于电子商务行业具有集中度高的特征（领先企业占据大部分市场份额），如果公司不能继续创新并保持技术优势，不断加剧的市场竞争将会对公司未来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钢银电商、钢银	指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钢联	指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园联投资	指	上海园联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法人股东
贝领投资	指	上海贝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本公司法人股东
钢联物联网	指	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本公司法人股东
亚东广信	指	亚东广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兴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控股的企业，本公司法人股东
钢联宝	指	上海钢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钢联控股子公司（亦为本公司参股公司）
钢银供应链	指	上海钢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钢银香港公司、香港孙公司	指	钢银供应链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二级子公司
钢银科技	指	上海钢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智维工贸	指	上海智维工贸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内蒙古钢银	指	内蒙古钢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陕西钢银	指	陕西钢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钢银云链	指	钢银云链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鑫高达	指	上海鑫高达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上海铁炬	指	上海铁炬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本公司子公司
及韵物流	指	上海及韵物流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子公司
闪达实业	指	上海闪达实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子公司
咏鑫实业	指	上海咏鑫实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九重金	指	上海九重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子公司
苏博九重金	指	上海苏博九重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二级子公司
湖北钢银	指	湖北钢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子公司
钢联资讯	指	上海钢联资讯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隆众	指	山东隆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联钢	指	北京中联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钢联国际	指	上海钢联金属矿产国际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钢联	指	北京钢联麦迪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杭州莱琪	指	杭州莱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商盟	指	商盟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电子商务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系统、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建投、主办券商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报告期内	指	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21年12月31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钢银平台	指	钢银钢铁现货交易平台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ghai Gangyin E-Commerce Holdings Co.,Ltd. -
证券简称	钢银电商
证券代码	835092
法定代表人	黄坚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吴发挥
联系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园丰路 68 号 5 楼
电话	021-66896767
传真	021-66896774
电子邮箱	Public@banksteel.com
公司网址	www.banksteel.com
办公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园丰路 68 号 5 楼
邮政编码	200444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8 年 2 月 15 日
挂牌时间	2015 年 12 月 21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I6490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互联网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钢铁现货交易及服务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38,408,702.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13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郭广昌，无一致行动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71173033F	否
注册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园丰路 68 号 5 楼	否
注册资本	1,038,408,702.00	否
注册资本和总股本一致。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中信建投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 188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中信建投	
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王晨	钟英才
	1 年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 1366 号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议，会上审议通过了拟设立二级子公司上海苏博九重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注册为准）的决定，由钢银电商子公司上海九重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拟出资 1,200 万元人民币，持股 60%。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海苏博九重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注册资本为 2,000 万人民币，公司子公司九重金持股 60%。苏博九重金的设立，旨在进一步拓展下游终端业务规模，夯实终端服务能力，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5,161,852,315.99	58,039,506,432.19	12.27%
毛利率%	1.40%	1.4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3,627,819.56	278,294,703.14	16.2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0,301,673.20	239,711,601.17	16.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9.88%	9.3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8.56%	8.01%	-
基本每股收益	0.31	0.27	14.81%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3,590,471,912.49	12,596,014,528.92	7.90%
负债总计	10,204,684,982.99	9,450,396,621.44	7.9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62,837,954.30	3,137,697,201.15	7.1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24	3.02	7.2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2.37%	72.0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75.09%	75.03%	-
流动比率	1.32	1.32	-
利息保障倍数	4.56	6.26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169,395.70	-1,338,149,466.55	-140.22%
应收账款周转率	13.73	14.84	-
存货周转率	56.58	47.27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7.90%	21.82%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2.27%	-52.48%	-
净利润增长率%	16.49%	0.87%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038,408,702.00	1,038,408,702.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663.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3,181,998.1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23,173.4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228,423.3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12,260.5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6,183.47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6,515,854.23

所得税影响数	15,178,740.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89,032.5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3,326,146.36

九、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十、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钢银平台(www.banksteel.com)是为钢铁行业上下游企业提供一揽子电子商务解决方案的第三方平台，公司业务主要包括寄售交易和供应链服务等钢铁现货交易服务，并且通过钢银平台及战略合作伙伴为客户提供支付结算、仓储、物流、加工等一系列增值服务。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钢银电商子公司上海钢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被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钢银电商子公司上海钢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经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审核评估，钢银科技被评定为“软件企业”。
详细情况	<p>1、钢银电商被认定为上海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p> <p>2021年1月14日，根据《上海市经济信息化委关于组织推荐2020年度“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申报(复核)的通知》（沪经信企〔2020〕453号）的要求，钢银电商，凭借在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领域的综合表现，成功入围2020年度上海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名录。</p> <p>钢银电商坚持“平台+服务”战略，目前已形成集钢铁生产企业、贸易企业、下游终端用户、仓储企业、物流企业等多方互动、多方共赢的生态型服务平台。借助互联网和大数据等技术手段，充分发挥海量交易数据和丰富应用场景优势，构建了覆盖交易、结算、数据、供应链服务、仓储加工、物流配送及SaaS服务的服务体系，赋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促进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融合发展。</p> <p>2、钢银科技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p> <p>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出具的《关于上海市2020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1]27号），公司子公司钢银科技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申请，证书编号GR202031001387。具体详见公司2021年1月20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披露平台登载的《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p> <p>3、钢银科技被认定为“软件企业”</p> <p>根据《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p>

	和《软件企业评估标准》（T/SIA002 2017）的有关规定，经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审核，公司子公司钢银科技符合软件企业评估标准。软件企业证书为：沪 RQ-2021-0249。具体详见公司 2021 年 8 月 10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披露平台登载的《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被认定为软件企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7）
--	---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一) 经营计划**

本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战略及经营目标，不断夯实平台服务能力，积极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建设，持续提升产品质量和用户体验。2021 年，公司结算量达 4,614.24 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 5.87%；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 32,362.7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6.29%。

2021 年度，钢银电商荣获上海市经信委颁发的“2020 年度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称号，以及由上海市经信委颁发的“数字化转型应用场景先锋奖”。报告期内，钢银电商入选“上海市服务型制造示范平台”，荣获“2021 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2020 年度金牛新三板公司奖”等奖项，连续 6 年入选“中国互联网百强”。

(二) 行业情况

2021 年是我国“十四五”开局之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形势和诸多风险挑战，在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指引下，国内生产总值达到 114 万亿元，增长 8.1%。从钢铁行业来看，国家产业政策发生了重大调整，对钢铁行业实行“产能产量”双控、取消钢材出口退税、并提出“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行业迈入了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

回顾 2021 年钢材市场，上半年在国家提出碳中和、碳达峰以及压减粗钢产能，叠加下半年地方专项债发行提速预期背景下，钢市迎来大幅上涨的行情。下半年随着大宗商品价格的大幅上涨，下游产业链成本大幅上升，加之“煤荒”，各地限电频频，在保供、稳价等一系列政策干预背景下，价格是一路下行。2021 年综合钢材价格指数波动率为 36.7%，为近五年来最大值。钢材价格的宽幅震荡，给互联网现货交易平台的风控能力提出了巨大挑战。

2021 年 1 月，商务部办公厅发布《关于推动电子商务企业绿色发展工作的通知》，鼓励电商企业应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加强供需匹配，应用科学配载，通过产地直采、原

装直发、聚单直发等模式，提高库存周转率，推动多渠道物流共享，降低物流成本和能耗。该通知的发出，进一步推动电子商务企业走绿色发展道路，同时也为电子商务企业的后续发展指明了方向。

2021年3月，我国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明确提出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促进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赋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打造数字经济新优势。尤其是国家发改委和中央网信办联合发布的《关于推进“上云用数赋智”行动，培育新经济发展实施方案》（2020年4月）首次在国家层面正式提出了产业互联网概念。产业互联网作为国家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未来将在中国实现经济数字化转型、构建绿色供应链、助力碳达峰碳中和等多个重要远景目标的过程中发挥重要作用。

目前钢铁产业互联网头部效应显著，形成了少数综合平台和部分垂直平台共存的市场格局，但相比钢铁行业体量而言，钢铁产业互联网市场渗透潜力巨大。业内产业互联网头部企业已初步完成钢铁生态圈基础设施构建，在平台上实现了信息流、商流、物流、资金流的“四流合一”，形成了为产业链主要参与者提供从交互、匹配、交易到交付全流程的生态服务能力。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759,629,650.10	5.59%	478,442,504.78	3.80%	58.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460.00	0.00%	423,000.00	0.00%	-78.61%
应收票据	338,591,865.18	2.49%	296,694,892.90	2.36%	14.12%
应收账款	4,573,653,703.00	33.65%	4,733,800,178.57	37.58%	-3.38%
应收款项融资	655,887,819.86	4.83%	707,508,308.53	5.62%	-7.30%
预付款项	6,070,648,929.61	44.67%	4,984,289,426.47	39.57%	21.80%
其他应收款	38,053,706.30	0.28%	47,188,365.18	0.37%	-19.36%
存货	1,023,889,149.38	7.53%	1,247,267,428.65	9.90%	-17.91%
其他流动资产	1,033,376.56	0.01%	291,789.88	0.00%	254.15%
长期股权投资	68,299,928.29	0.50%	53,735,524.93	0.43%	27.10%
固定资产	8,476,301.74	0.06%	8,649,647.57	0.07%	-2.00%
使用权资产	3,407,236.18	0.03%	0.00	0.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809,786.29	0.36%	37,723,461.46	0.30%	29.39%
短期借款	2,546,876,909.17	18.74%	2,695,912,838.66	21.40%	-5.53%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27,720.00	0.02%	-	-	-
应付票据	1,334,806,639.05	9.82%	1,338,882,105.66	10.63%	-0.30%
合同负债	3,231,684,887.04	23.78%	2,679,430,025.42	21.27%	20.61%
应交税费	127,405,191.60	0.94%	85,106,215.02	0.68%	49.70%
其他应付款	1,325,674,728.29	9.75%	1,383,704,571.58	10.99%	-4.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20,316.15	0.01%	0.00	0.00%	-
租赁负债	1,476,615.62	0.01%	0.00	0.00%	-

递延收益	1,008,000.00	0.01%	1,776,000.00	0.01%	-43.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615.00	0.00%	105,750.00	0.00%	-78.61%
其他综合收益	-94,252.77	0.00%	-80,142.40	0.00%	17.61%
盈余公积	74,345,785.81	0.55%	48,575,152.57	0.39%	53.05%
未分配利润	712,058,181.03	5.24%	518,041,864.91	4.11%	37.45%
少数股东权益	22,948,975.20	0.17%	7,920,706.33	0.06%	189.73%
总资产	13,590,471,912.49	100.00%	12,596,014,528.92	100.00%	7.9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较本期期初大幅增长，其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销售回款能力不断增强。
- 2、交易性金融资产较本期期初大幅减少，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公司套期保值持仓浮盈减少。
- 3、预付款项较本期期初增加，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增长，预付账款金额增加。
- 4、其他流动资产较本期期初大幅增长，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公司下属子公司存在待退还的企业所得税。
- 5、交易性金融负债今年增加，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子公司套期保值持仓浮亏增加。
- 6、应交税费较本期期初大幅增长，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开票收入及利润增加，期末应纳税额增加。
- 7、递延收益较本期期初减少，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分摊确认了前期收到的与资产类相关的政府补助。
- 8、递延所得税负债较本期期初减少，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公司套期保值持仓存在浮盈减少，相应计提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 9、使用权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以及租赁负债由期初 0 变为正数，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新的租赁准则对一年以上的房租合同重分类所致。
- 10、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较本期期初大幅增长，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产生的利润增加。
- 11、少数股东权益较本期期初大幅增长，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纳入公司合并报表内且含有少数股东的子公司产生的利润增加。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5,161,852,315.99	-	58,039,506,432.19	-	12.27%
营业成本	64,252,778,180.42	98.60%	57,183,750,510.90	98.53%	12.36%
毛利率	1.40%	-	1.47%	-	-
税金及附加	75,439,799.43	0.12%	69,351,533.19	0.12%	8.78%
销售费用	228,322,692.59	0.35%	163,890,784.01	0.28%	39.31%
管理费用	58,143,485.86	0.09%	73,410,423.64	0.13%	-20.80%
研发费用	45,081,513.35	0.07%	38,343,663.23	0.07%	17.57%
财务费用	106,417,882.50	0.16%	100,246,316.04	0.17%	6.16%
其他收益	53,388,181.57	0.08%	51,210,653.13	0.09%	4.25%
投资收益	18,431,947.16	0.03%	3,861,050.94	0.01%	377.3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460,260.00	0.00%	423,000.00	0.00%	-681.62%
信用减值损失	-48,592,631.78	-0.07%	-89,254,305.00	-0.15%	45.56%
资产减值损失	-3,486,747.09	-0.01%	-45,149.55	0.00%	-7,622.66%
资产处置收益	-11,663.59	0.00%	-2,321.87	0.00%	-402.34%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412,937,588.11	0.63%	376,706,128.83	0.65%	9.62%
营业外收入	267,755.45	0.00%	85,071.45	0.00%	214.74%
营业外支出	1,980,015.95	0.00%	1,954,277.66	0.00%	1.32%
净利润	324,906,088.43	0.50%	278,915,389.76	0.48%	16.4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支付职工薪酬增加。
- 2、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参股公司收益增加。
- 3、公允价格变动收益由上年的正数变为负数，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公司套期保值业务期末持仓浮亏。
- 4、信用资产损失较上年亏损减少，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金减少。
- 5、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亏损增加，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增加。
- 6、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亏损减少，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处置的固定资产损失减少。
- 7、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罚没合同违约金增加。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5,161,852,315.99	58,039,506,432.19	12.27%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64,252,778,180.42	57,183,750,510.90	12.36%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寄售交易服务业务	6,303,534,331.32	5,963,887,050.52	5.39%	46.18%	45.39%	10.41%
供应链服务业	58,785,952,608.54	58,239,195,963.86	0.93%	9.55%	9.81%	-20.51%

务						
其他	72,365,376.13	49,695,166.07	31.33%	8.29%	4.20%	9.42%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 1、寄售交易服务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平台交易服务费及结算价格相比去年同期增加。
- 2、其他：报告期内，其他收入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钢银电商子公司及韵物流业务规模持续扩大，物流服务收入同比大幅增加。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杭州热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73,026,088.27	4.72%	否
2	物产中大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1,834,174,112.40	2.81%	否
3	上海永安瑞萌商贸有限公司	1,658,970,304.31	2.55%	否
4	邯郸钢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599,988,017.52	2.46%	否
5	泰安市至伟经贸有限公司	1,356,167,790.03	2.08%	否
	合计	9,522,326,312.53	14.62%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普（邯郸）钢铁有限公司	3,479,206,267.43	5.41%	否
2	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	2,664,925,751.08	4.15%	否
3	迁安市九江线材有限责任公司	1,757,741,289.16	2.74%	否
4	徐州金虹特钢有限公司	1,722,055,671.05	2.68%	否
5	天津市康普瑞森商贸有限公司	1,698,921,473.88	2.64%	否
	合计	11,322,850,452.60	17.62%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169,395.70	-1,338,149,466.55	-140.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49,453.02	2,216,579.12	-472.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618,611.71	1,333,660,415.62	-134.46%

现金流量分析：

- 1、公司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由上期的负数变为正数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销售回款能力不断增加，以及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中无追索权的保理业务占比上升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由上期的正数变为负数主要系：报告期末，公司支付库存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增加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由上期的正数变为负数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对股东实施了股利分派以及偿还公司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上海钢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	控股子公	主要经营钢材贸易，从事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	500,000,000	4,642,679,415.97	128,632,914.40	7,195,959,732.26	5,343,673.00
上海钢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	主要从事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的研发业务	100,000,000	175,746,052.19	167,676,960.92	103,883,116.91	57,609,304.83
上海咏鑫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	主要从事金属材料及制品等销售、供应链管理业务等	50,000,000	162,504,272.90	1,656,173.38	353,784,424.96	1,644,488.66
上海及韵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	主要从事物流运输及相关技术服务	30,000,000	45,056,565.88	7,767,210.97	513,545,847.94	1,745,510.28
上海铁炬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	主要从事钢材贸易及相关服务	30,000,000	90,906,616.57	12,714,316.96	550,502,112.60	-104,126.61
钢银供应链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	主要从事钢铁产品的进出口、转口贸易	34,922,250	35,481,671.95	35,477,175.22	8,954,366.40	-181,417.03
上海闪达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	从事货物进出口、供应链管理、金	20,000,000	15,845,347.00	11,283,725.21	281,689,137.74	1,549,176.17

司		属材料及制品等销售业务					
上海九重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主要从事供应链管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物流信息咨询及仓储服务；金属材料及制品、钢材等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等	20,000,000	115,524,715.05	13,512,534.97	305,374,944.14	-569,097.68
湖北钢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主要从事供应链管理服务，金属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等	20,000,000	-	-	-	-
上海智维工贸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主要从事钢材贸易、大宗商品套期保值、货物进出口、资产管理等业务	50,000,000	130,711,108.74	78,176,057.73	744,595,327.59	31,283,300.68
内蒙古钢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主要从事网络技术开发、计算机软件开发等业务	10,000,000	23,153,503.75	3,449,185.88	133,756,738.54	388,238.85
陕西钢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主要从事普通货物运输、互联网信息服务等业务	10,000,000	50,048,500.66	13,467,287.09	163,675,435.44	1,876,541.41
钢银云链供应链管理（上海）有	参股公司	主要从事供应链管理、网络信息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等业	10,000,000	-	-	-	-

限公司		务					
上海钢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主要从事计算机软件、网络技术的开发等业务	100,000,000	102,183,765.71	101,594,175.82	4,887,737.83	4,031,133.57
上海鑫高达技术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主要从事计算机、信息、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等服务	5,000,000	1,084,338.99	994,338.99	-	-5,661.01
上海慧冶钢信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主要从事钢铁冶炼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等	10,000,000	3,483,666.70	3,482,666.70	217,821.78	82,666.70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上海智维工贸有限公司	业务协同	拓展业务范围
内蒙古钢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地方区域市场业务开发	拓展业务区域
陕西钢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地方区域市场业务开发	拓展业务区域
钢银云链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业务协同	拓展业务范围
上海钢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业务协同	拓展业务范围
上海鑫高达技术有限公司	业务协同	拓展业务范围
上海慧冶钢信科技有限公司	业务协同	拓展业务范围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五) 研发情况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45,081,513.35	38,343,663.23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07%	0.07%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	-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7	6
本科以下	185	193
研发人员总计	192	199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8.82%	16.92%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3	0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0	0

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根据“平台+服务”的发展战略，积极推进行业数字化转型升级，赋能钢铁行业电子商务业务发展，公司参与了多种类型的科技项目研发，不断提升产业互联网平台价值和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研发项目均以自主研发为主。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培养了一批以互联网产品研发平台架构及技术研发、新技术研发与应用为核心竞争力的技术队伍，研发人员达 199 人，经费投入 4,508.15 万元。2021 年度，公司完成了钢银科技贸易云平台项目、钢银私有云平台研发项目、竞采系统、运维监控平台等研发项目。

2021 年度，公司的研发支出均费用化，未形成资本化项目投入。

(六) 审计情况**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收入确认**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九)、附注五(二)1 和附注十四。

钢银电商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钢银钢铁现货交易平台”的钢材交易。2021 年度，钢银电商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6,516,185.23 万元。

钢材交易业务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对于钢材交易业务的收入，在商品控制权转移时确认。

由于营业收入是钢银电商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钢银电商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

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公司的业务模式及交易系统，确认公司和客户在交易过程中承担的风险和收益，了解和评估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分析判断收入确认采用总额法与净额法的合理性；

(2)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利用本所内部信息技术专家的工作，测试信息系统一般控制、与收入确认流程相关的应用控制；

(3) 对收入进行抽样测试，获取公司与客户签订的相关合同及协议，对合同关键条款进行关注；审核合同执行情况、商品交接确认情况及支持性文件、发票开具情况及销售收款情况；

(4) 检查销售收入与销售成本的配比情况；对收入和毛利情况进行实质性分析，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5) 结合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入发生额的函证情况及应收账款期后收款情况，检查收入确认的准确性；

(6) 以抽样方式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核对至发货单据和货运提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九)和附注五(一)4。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钢银电商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合计为人民币468,364.23万元，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10,998.86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57,365.37万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以账龄等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管理层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会计政策变更是否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3)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获取并检查管理层估计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相关资料，评价管理层估计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

(4)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5) 结合期末应收账款的函证结果、应收账款以往及期后收款情况、实际发生坏账情况分析，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6) 对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应收账款，通过查阅相关文件及向律师函证的方式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

回性，并与管理层讨论涉诉应收账款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是否合理；

(7)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七)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下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1)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 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处理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在首次执行日，公司按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租赁准则 调整影响	2021 年 1 月 1 日
使用权资产		703,227.38	703,227.38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432,723.15	432,723.15
租赁负债		164,475.92	164,475.92
预付账款	4,984,289,426.47	-106,028.31	4,984,183,398.16

2). 本公司 2020 年末重大经营租赁中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为 619,107.99 元，将其按首次执行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为 597,199.07 元，折现后的金额与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与原经营租赁相关的租赁负债的差额为 21,908.92 元。

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所采用的公司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4.75%。

3).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的简化处理

①. 对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②. 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对于房屋及建筑物等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

③.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④. 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权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⑤.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日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⑥. 首次执行日前发生租赁变更的，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上述简化处理对公司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2.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26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21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子公司上海九重金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1 月 4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钢银电商持股 51%。

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湖北钢银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钢银电商 100%持股。

以上两家公司均纳入钢银电商合并报表范围。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 扶贫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社会责任的履行，以公司发展与行业、环境之间和谐为目标，努力履行社会责任与公司业务运营的有机融合，实现股东受益、员工成长、客户满意、政府放心，为经济发展与社会和谐贡献力量。

1、守法合规经营，持续规范运作

公司坚持合规经营、规范运作原则，高度重视合规管理工作，形成了良好的合规、守法的文化氛围。

2、切实维护员工权益

努力发展经济，缓解就业压力。报告期末，公司聘用员工 1176 人。公司持续致力于业务的稳步发展，从而缓解社会就业压力，努力提高企业社会责任感。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公司法》、《工会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劳动关系。公司提倡以人为本理念，强化科学管理，注重保护环境。

3、公益活动

报告期内，钢银电商携手复星基金会、腾讯基金会，参与“99 公益日”活动，为“乡村校医室援助计划”&“太极抗帕”项目筹款助力。同时，公司积极参与由上海市慈善基金会发起的“村企联建 携手兴乡村”公益活动，促进区域经济与环境协同发展。

4、追求价值，依法纳税

报告期内，公司在快速发展、追求更大效益与价值的同时，认真履行依法纳税义务。2021 年，公司克服宏观政策调控影响及行业需求预期转弱等不利因素，在当地政府大力支持和全体员工齐心努力下，攻坚克难，全年上缴国家税费总额超 21,000.00 万元。

三、 持续经营评价

1、公司所处行业具备良好的发展前景

公司主营业务为钢铁行业电子商务服务，通过钢银平台为钢铁行业上下游各类型企业提供全方位电子商务解决方案。公司致力于互联网技术对传统行业进行赋能与优化，符合国家针对钢铁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战略方针。随着国家各项产业政策推动，公司所属行业获得良好的发展机遇。2021年1月，工信部印发《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年)》，指出2021-2023年是我国工业互联网的快速成长期，要推进工业互联网与5G融合、工业互联网大数据建设和工业互联网产业链建设，为我国加快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提供了行动指南。钢银电商归属于服务型工业互联网平台，在政策的引领和支持下，将推动钢铁产业和互联网在更广范围、更深程度、更高水平上的融合发展。

2、公司治理结构完善，业务及财务运营状况良好

公司制定了清晰的发展战略和切实可行的发展规划，治理结构完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拥有良好的独立自主经营能力；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完善，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平台交易经营业务得以长足发展，现金流稳定，财务状况良好。

3、稳健的管理团队和创新的研发团队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公司拥有稳定的经营管理团队和研发团队，人才储备充足，业务、技术、产品、风控等重要岗位负责人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综上所述，公司行业发展前景广阔、财务稳健、业务发展良好，团队管理经验丰富，公司拥有较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一、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钢铁电商行业发展迅速，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电子商务行业具有集中度高的特征。如果公司不能继续创造并保持竞争优势，不断加剧的市场竞争将会对公司未来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在稳定现有平台客户的基础上不断推出新产品以满足客户需求，增强客户粘性。近年来，公司已在经营过程中积极探索，创新业务模式，加强队伍建设并提高管理能力，不断提升钢银平台技术和服务水平。

二、互联网风险

公司相关服务主要通过自主开发并运营的互联网平台实现。互联网平台是众多的网站、计算机通过电话线、光纤、电缆、无线通讯等技术手段形成的系统，虽然公司已经采取了包括服务器托管、加强软件安全、严格数据管理、加快备份频率等有效的措施保证了计算机系统和数据安全性，但客观上仍然会存在设备故障、软件漏洞、网络恶意攻击、电力供应故障、自然灾害等不可控因素，可能会导致公司出现系统崩溃、数据丢失、服务中断等严重后果，给项目的正常运作和公司声誉造成较大的损失。此外，随着计算机技术的不断进步，各种类型的网络逐步融合推动着公司对互联网平台的升级，在此过程中也会存在一定的技术升级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引进专业技术人员开发新产品，保持和维护平台运行；同时加大对新设备、新技术的投入，保持公司数据网络安全稳定。

三、信用管理风险

由于钢铁交易具有资金规模大、价格时效性高等特征，若入驻交易平台的卖场发布不准确的资源和挂牌销售信息，将会影响用户对于钢银交易平台的信赖，从而影响交易平台业务的长期发展。同时，公司开展的平台业务，若出现客户违约，公司需要承担钢材处置或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应对措施：钢银电商一方面对于在钢银交易平台开设专卖店的钢厂、贸易商的信用状况实行 BCS 信用评分模型进行评定，对于不同的商家实行差异化额度管控；另一方面对于公司开展的供应链服务业务，钢银电商制定了严格的客户准入机制及信用评估体系，对交易过程实施了全流程风险管控。

四、经营亏损风险

钢铁电商行业目前竞争较为激烈，行业及市场仍然面临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目前的发展重点为不断推动平台交易量持续增长，抢占客户资源和市场份额，需要投入大量的人力、财力和物力。因此公司仍然面临经营亏损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在经营过程中积极探索，创新业务模式，开发新产品以满足客户需求，不断创造新的经营利润渠道；同时加强队伍建设，不断提高管理能力以降低单位综合交易成本。

五、存货价格下跌风险

在寄售交易服务业务发展过程中，由于上游寄售卖场的挂牌品种数量有限，为保证钢银平台客户的不同需求，提升线上客户黏性，公司建立了一定数量的基础库存。若钢材价格下跌，公司面临存货价格下跌的风险。

应对措施：随着钢银平台日趋成熟，公司严格控制基础库存数量；同时，公司利用期货交易工具，择机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以避免钢铁价格下跌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六、资金短缺风险

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对运营资金的需求愈来愈大。根据钢铁电商的行业特征及公司业务开展情况，公司在未来一段时间内，仍将对运营资金有着较高需求。如果公司未来不能持续增强自身的资金实力，或者不能有效地引进及利用外部资金，公司将面临资金短缺的风险，从而对公司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通过增资扩股、向银行和体系内公司借款等方式积极筹措运营资金；另外，公司将不断探索新的融资方式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七、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处于高速发展的互联网行业，对人才的依赖性较高，拥有稳定、高素质的人才队伍对公司的发展壮大至关重要。如果未来公司不能提供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激励机制，打造有利于人才长期发展的平台，将会影响到核心团队积极性、创造性的发挥，产生核心高管和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针对性地招聘和培养一批优秀专业人才，并为其提供与其自身价值相适应的待遇和职位，以保障公司发展的需求。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256,274,833.62	1,380,868.82	257,655,702.44	7.61%

1.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提供担保

是 否

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是否因违规已被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是否因违规已被采取自律监管措施	违规担保是否完成整改
					起始	终止					
1	上海及韵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	749,851.83	2021年4月21日	2022年5月5日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提供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提供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100,000,000.00	749,851.83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	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100,000,000.00	749,851.83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	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支持子公司及韵物流运输业务发展，促进子公司业绩提升，公司于2021年3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1年4月21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及韵物流在提供货物运输业务服务中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利于及韵物流不断扩大运输服务业务规模，提升盈利能力，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报告期内，及韵物流运营情况良好，且无不良信贷记录，资产结构合理，风险可控，不存在影响公司

发展及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接受被担保人提供反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为子公司及韵物流货物运输服务提供了全额保证担保，同时，及韵物流其他股东上海申科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依据其持股比例向钢银电商提供了相应反担保。截至本报告期末，及韵物流运营情况良好，且无不良信贷记录，资产结构合理，货物运输业务正常开展，未发生偿债风险，担保事项风险可控。

违规担保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因提供担保事项的涉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公司未出现涉及诉讼的担保，及韵物流货物运输业务正常开展，未发生偿债风险。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2,029,500,000.00	1,391,649,186.28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655,000,000.00	241,081,648.33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4. 其他	50,000,000.00	32,629,894.66

(五)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交易类型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接受控股股东担保	4,500,000,000.00	4,050,505,476.55
向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公司借款	700,000,000.00	1,337,006,328.45
向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公司借款	450,000,000.00	8,132,000,000.00
向智维工贸借款	50,000,000.00	250,000,000.00
向隆挚基金借款	50,000,000.00	1,200,000.00
向置晋贸易借款	100,000,000.00	5,100,000.00

注：上述审议金额为最高余额，交易金额为累计发生额。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关于公司向关联方智维工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向关联方隆挚基金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置晋贸易借款暨关联交易

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控股股东上海钢联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钢联资讯、钢联宝、山东隆众借款，借款余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可在此额度内循环使用）；同意向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钢联物联网借款，借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可在此额度内循环使用）；同意向关联方智维工贸借款，借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可在此额度内循环使用）；同意向关联方隆挚基金借款，借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可在此额度内循环使用）；同意向关联方晋贸易借款，借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可在此额度内循环使用）。以上借款年利率均为 5%，期限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且在 2022 年度借款计划未经下一年度（2021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前，本议案跨年度持续有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向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公司上海兴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借款，借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可在此额度内循环使用），借款年利率为 5%，期限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且在 2022 年度借款计划未经下一年度（2021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前，本议案跨年度持续有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三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关于公司向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控股股东上海钢联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钢联资讯、钢联宝、山东隆众、中钢联、钢联国际、北京钢联借款，借款余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可在此额度内循环使用）；同意向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钢联物联网借款，借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可在此额度内循环使用）；同意向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杭州莱琪借款，借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可在此额度内循环使用）。以上借款年利率为 5%，期限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且在 2022 年度借款计划未经下一年度（2021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前，本议案跨年度持续有效。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各项关联交易中，公司接受控股股东担保，向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企业借款，向公司其他关联方借款系公司正常经营行为，用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更有利于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和市场份额的不断提升。

上述关联交易未占用公司资金，未损害公司利益，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4月15日	2021年3月5日	发行	限售承诺	关于所持公司精选层挂牌前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	已履行完毕
董监高	2020年4月15日	2021年3月5日	发行	限售承诺	关于所持公司精选层挂牌前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	已履行完毕

其他股东	2015年8月11日	2025年8月10日	发行	限售承诺	员工持股计划认购非公开定向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分别为自标的股票登记至员工持股计划认购的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名下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5月26日	2021年3月5日	发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已履行完毕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5月26日	2021年3月5日	发行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已履行完毕
董监高	2020年5月26日	2021年3月5日	发行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已履行完毕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6月12日	2021年3月5日	发行	股份增持承诺	关于所持公司精选层挂牌前股份的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已履行完毕
董监高	2020年6月12日	2021年3月5日	发行	股份增持承诺	关于所持公司精选层挂牌前股份的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已履行完毕
控股股东	2020年6月12日	2021年3月5日	发行	稳定股价承诺	稳定股价承诺	已履行完毕
公司	2020年6月12日	2021年3月5日	发行	稳定股价承诺	稳定股价承诺	已履行完毕
董监高	2020年6月12日	2021年3月5日	发行	稳定股价承诺	稳定股价承诺	已履行完毕
控股股东	2020年6月12日	2021年3月5日	发行	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摊薄即期回报及采	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已履行完毕

				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	2020年6月12日	2021年3月5日	发行	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已履行完毕
董监高	2020年6月12日	2021年3月5日	发行	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已履行完毕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6月12日	2021年3月5日	发行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所作承诺之约束措施的承诺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所作承诺之约束措施的承诺	已履行完毕
公司	2020年6月12日	2021年3月5日	发行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所作承诺之约束措施的承诺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所作承诺之约束措施的承诺	已履行完毕
董监高	2020年6月12日	2021年3月5日	发行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所作承诺之约束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所作承诺之约束	已履行完毕

				措施的承 诺		
--	--	--	--	-----------	--	--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4月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0年4月20日召开的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全国股转系统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钢联，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亚东广信、钢联物联网，公司董事长朱军红先生及其直接控制的公司园联投资、贝领投资、隆挚基金（合计839,063,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0.80%）自愿限售，承诺自股权登记日（2020年4月14日）次日起至完成股票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上海钢联、亚东广信、钢联物联网、园联投资、贝领投资、隆挚基金承诺内容如下：

“本公司现就所持发行人精选层挂牌前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事项，声明并承诺如下：

1、自发行人审议申请向全国股转系统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等精选层挂牌相关事项的股东大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发行人完成股票发行并进入精选层挂牌之日或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终止之日，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代为管理本公司于截至前述股权登记日直接或间接持有或控制的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自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代为管理本公司于精选层挂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或控制的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3、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发行人控股股东的股份持股及股份变动有其他规定或不时修订的，本公司自愿遵照该等规定或修订的要求执行。

4、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发行人控股股东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并同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朱军红承诺内容如下：

“本人现就本人及一致行动人所持发行人精选层挂牌前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事项，声明并承诺如下：

1、自发行人审议申请向全国股转系统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等精选层挂牌相关事项的股东大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发行人完成股票发行并进入精选层挂牌之日或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终止之日，本人并促使一致行动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代为管理本人及一致行动人于截至前述股权登记日直接或间接持有或控制的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自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并促使一致行动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代为管理本人及一致行动人于精选层挂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或控制的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3、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转让所持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或控制的发行人股份。

4、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人及一致行动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或控制的发行人股份的持股及股份变动有

其他规定或不时修订的，本人自愿遵照并促使一致行动人遵照该等规定或修订的要求执行。

5、本人并促使一致行动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本人及一致行动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或控制的发行人股份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本人将规范诚信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持有或控制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并促使一致行动人同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于2017年8月完成向“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发行股份事宜，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依据公司与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管理合同》，员工持股计划认购非公开定向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分别为从本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自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份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完成登记之日起算。符合解锁条件，第一次解锁1/3，第二次解锁1/3，第三次解锁1/3。

公司于2018年7月完成向“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发行股份事宜，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依据公司与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管理合同》，员工持股计划认购非公开定向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分别为从本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自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份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完成登记之日起算。符合解锁条件的，第一次解锁1/3，第二次解锁1/3，第三次解锁1/3。

公司于2019年7月完成向“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发行股份事宜，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依据《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公司与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管理合同》，员工持股计划认购非公开定向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分别为从本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自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份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完成登记之日起算。符合解锁条件的，第一次解锁1/3，第二次解锁1/3，第三次解锁1/3。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依法保障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不受侵害，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上海钢联和实际控制人郭广昌先生于2020年5月签署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郭广昌先生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本人确认，本人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其他受本人控制的公司或组织（除钢银电商及其所控制的企业外），目前不存在与钢银电商及其所控制的企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本人承诺，在钢银电商为本人所控制企业的前提下，本人保证不从事与钢银电商及其所控制的企业构成竞争的业务，以确保钢银电商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并具体承诺如下：

1. 本人保证本人（包括促使本人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其他受本人控制的公司或组织）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钢银电商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活动。

2. 如本人（包括本人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其他受本人控制的公司或组织）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钢银电商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则本人将立即通知钢银电商，如果钢银电商接受该商业机会，则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钢银电商及其所控制的企业；如果不接受，则可以保留该商业机会。

3. 本人保证将继续维持钢银电商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对于钢银电商及其所控制的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本人保证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损害钢银电商及钢银电商其他股东的利益。

4. 本人保证促使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亦遵守上述承诺。”

上海钢联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本公司确认，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其他受本公司控制的公司或组织，未从事与钢银电商及其所控制的企业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为避免钢银电商精选层挂牌后，本公司未来可能与钢银电商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之间产生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承诺，在钢银电商为本公司所控制企业的前提下，本公司保证不从事与钢银电商及其所控制的企业构成竞争的业务，以确保钢银电商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并具体承诺如下：

1. 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包括促使本公司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其他受本公司控制的公司或组织）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钢银电商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及活动。

2. 如本公司（包括本公司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其他受本公司控制的公司或组织）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钢银电商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相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钢银电商，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钢银电商及其所控制的企业。

3. 本公司保证将继续维持钢银电商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对于钢银电商及其所控制的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本公司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损害钢银电商及钢银电商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减少、避免关联交易事项的承诺

为了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上海钢联和实际控制人郭广昌先生于 2020 年 5 月签署了《关于减少并规范与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采取有效措施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发生，维护发行人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实际控制人郭广昌先生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1、不利用自身对钢银电商的控制关系及重大影响，谋求钢银电商及其所控制的企业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及所控制的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2、不利用自身对钢银电商的控制关系及重大影响，谋求与钢银电商及其所控制的企业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杜绝本人及所控制的企业非法占用钢银电商及其所控制的企业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钢银电商及其所控制的企业违规向本人及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4、本人及所控制的企业不与钢银电商及其所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钢银电商及其所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

（1）督促钢银电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钢银电商章程、《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办理有关报批程序和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2）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钢银电商及其所控制的企业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钢银电商及其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控股股东上海钢联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1、不利用自身对钢银电商的控制关系及重大影响，谋求钢银电商及其所控制的企业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2、不利用自身对钢银电商的控制关系及重大影响，谋求与钢银电商及其所控制的企业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杜绝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非法占用钢银电商及所控制的企业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钢银电商及其所控制的企业违规向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4、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不与钢银电商及其所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钢银电商及其所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

(1) 督促钢银电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钢银电商章程、钢银电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办理有关报批程序和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2) 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钢银电商及所控制的企业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钢银电商及其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为了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2020年5月签署了《关于减少并规范与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并督促本人近亲属及所实际控制或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尽量避免与钢银电商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自钢银电商领取薪酬或津贴的情况除外）；如确需与钢银电商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钢银电商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钢银电商及其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2、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钢银电商公司章程以及钢银电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

3、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若违反，本人将立即停止违反承诺的相关行为，并对由此给钢银电商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本人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本人签署，即依上述所述前提对本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且依上述所述前提持续有效，不可撤销。”

(四)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上海钢银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如下：

“1、本公司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对于精选层挂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发行人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精选层挂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行人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发行人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公司于精选层挂牌前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若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

2、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含全国股转公司业务规则，下同）关于减持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在股份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3、本公司将采用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方式减持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本公司将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关于各减持方式下的减持时间区间和减持比例的要求减持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如果在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本公司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股票在精选层挂牌时的发行价格，若本公司减持前述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公司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

4、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将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关于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减持的程序及信息披露的其他各项规定。

5、如果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全国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依法承担其他相应的法律责任。

6、自本公司及本公司一致行动人（如有）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数量低于发行人总股本的5%时，本

公司可不再遵守上述承诺。”

2、亚东广信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如下：

“1、本公司作为发行人精选层挂牌前持股 5%以上的股东，对于精选层挂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发行人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精选层挂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行人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发行人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公司于精选层挂牌前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若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

2、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含全国股转公司业务规则，下同）关于减持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在股份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3、本公司将采用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方式减持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本公司将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关于各减持方式下的减持时间区间和减持比例的要求减持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如果在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本公司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股票在精选层挂牌时的发行价格，若本公司减持前述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公司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

4、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将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关于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减持的程序及信息披露的其他各项规定。

5、如果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全国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依法承担其他相应的法律责任。

6、自本公司及本公司一致行动人（如有）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数量低于发行人总股本的 5%时，本公司可不再遵守上述承诺。”

3、钢联物联网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如下：

“1、本公司作为发行人精选层挂牌前持股 5%以上的股东，对于精选层挂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发行人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精选层挂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行人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发行人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公司于精选层挂牌前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若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

2、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含全国股转公司业务规则，下同）关于减持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在股份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3、本公司将采用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方式减持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本公司将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关于各减持方式下的减持时间区间和减持比例的要求减持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如果在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本公司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股票在精选层挂牌时的发行价格，若本公司减持前述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公司的减持价格

应不低于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

4、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将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关于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减持的程序及信息披露的其他各项规定。

5、如果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全国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依法承担其他相应的法律责任。

6、自本公司及本公司一致行动人（如有）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数量低于发行人总股本的 5%时，本公司可不再遵守上述承诺。”

4、朱军红及一致行动人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如下：

“1、本人及一致行动人作为发行人精选层挂牌前持股 5%以上的股东，对于精选层挂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及一致行动人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发行人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精选层挂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行人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发行人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六个月内（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及一致行动人于精选层挂牌前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若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

2、本人及一致行动人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本人及一致行动人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含全国股转公司业务规则，下同）关于减持本人及一致行动人所持发行人股份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在股份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3、本人及一致行动人将采用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方式减持本人及一致行动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本人及一致行动人将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关于各减持方式下的减持时间区间和减持比例的要求减持本人及一致行动人所持发行人股份；如果在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本人及一致行动人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股票在精选层挂牌时的发行价格，若本人及一致行动人减持前述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及一致行动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

4、本人及一致行动人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将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本人及一致行动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关于本人及一致行动人所持发行人股份减持的程序及信息披露的其他各项规定。

5、如果本人及一致行动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及一致行动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全国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依法承担其他相应的法律责任。

6、自本人及一致行动人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数量低于发行人总股本的 5%时，本人及一致行动人可不再遵守上述承诺。”

（五）稳定股价的承诺

1、发行人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如下：

“1、发行人将严格遵守执行发行人依法制定并不时修订的《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前述预案详见发行人在全国股转系统发布的公告）以及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含全国股转公司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

2、发行人承诺，自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第一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出现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格，或者，自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

第二个月至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如发行人股票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如果因发行人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时，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关前提条件满足时，发行人将根据届时适用的《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确定的方案以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票等方式稳定股价，于本承诺签署时，内容具体为：

1) 发行人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票

自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第二个月至三年内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时，发行人应在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发行人回购公司股票的相关规定、获得监管机构的批准（如需）、且不应导致发行人股权分布不符合股票在精选层挂牌条件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票。

发行人在单次稳定股价具体方案中回购股票所动用资金，应遵循以下原则：

① 单次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② 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

超过上述标准的，该项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

2) 发行人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若上述措施以及发行人控股股东和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措施实施完成后，仍需启动股价稳定方案的，发行人决定通过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稳定发行人股价，降低每股净资产，发行人董事会将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保证发行人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提议发行人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或者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发行人将在 5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后的 2 个月内实施完毕。

3、自发行人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三年内，如发行人拟新聘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发行人将在聘任同时要求其出具承诺函，承诺履行发行人股票在精选层挂牌时作出的稳定发行人股价的承诺。发行人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

4、在根据届时适用的《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规定的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满足时，如发行人未采取相关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发行人将接受届时适用的《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规定的约束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将在股东大会及相关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控股股东上海钢联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如下：

“1、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执行发行人依法制定并不时修订的《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前述预案详见钢银电商在全国股转系统发布的公告）以及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含全国股转公司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履行稳定发行人股价的义务。

2、本公司承诺，自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第一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出现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格时，或者，自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第二个月至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如发行人股票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如果因发行人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时：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关前提条件满足时，本公司将根据届时适用的《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确定的方案以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稳定股价，本承诺签署时，具体为：

1) 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第一个月

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第一个月内，当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时，本公司将增持公司股票。

本公司将在 5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票数量、增持价格、增持期限、增持目标等内容，启动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发行人股票。

本公司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金额，将遵循以下原则：

- a. 单次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上一个分红会计年度从发行人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5%；
- b. 单一年度其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总额不超过其上一个分红会计年度从发行人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30%。

2) 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第二个月至三年内

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第二个月至三年内，①在符合回购发行人股份的相关法律法规的条件下，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上对稳定股价方案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及②若发行人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票措施实施完成后，仍需启动稳定股价方案的，本公司将在符合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增持发行人股票的相关规定、获得监管机构的批准（如需）、且不应导致发行人股权分布不符合精选层挂牌条件的前提下，对发行人股票进行增持。

本公司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金额，将遵循以下原则：

- a. 单次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上一个分红会计年度从发行人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5%；
- b. 单一年度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总额不超过其上一个分红会计年度从发行人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30%。

超过上述标准的，该项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再次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本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下一年度触发稳定措施时，以前年度已经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金额不再计入现金分红金额。

3、在根据届时适用的《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规定的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满足时，如本公司未采取相关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将接受届时适用的《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规定的约束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在股东大会及相关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3、发行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下同）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严格遵守执行发行人依法制定并不时修订的《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前述预案详见发行人在全国股转系统发布的公告）以及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含全国股转公司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

2、本人承诺，自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第一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出现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格，或者，自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第二个月至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如发行人股票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如果因发行人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时，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关前提条件满足时，本人将根据届时适用的《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确定的方案以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稳定股价，本承诺签署时，具体为：

1) 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第一个月

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第一个月内，当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时，本人将增持发行人股票。

本人将在 5 个交易日内向发行人送达增持发行人股票书面通知，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票数量、增持价格、增持期限、增持目标等内容，启动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发行人股票。

本人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金额，应遵循以下原则：

- a. 单次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本人上一年度从发行人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5%；
- b. 单一年度用于增持的资金总额不超过本人上一年度从发行人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30%。

2) 发行人公开发行人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第二个月至三年内

发行人公开发行人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第二个月至三年内，①在符合回购发行人股份的相关法律法规的条件下，届时本人如继续在发行人处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本人将在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对稳定股价方案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及②若在发行人控股股东增持发行人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需启动稳定股价方案的，本人应在符合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增持发行人股票的相关规定、获得监管机构的批准（如需）、且不应导致发行人股权分布不符合精选层挂牌条件的前提下，对发行人股票进行增持。

本人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金额，应遵循以下原则：

- a. 单次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本人上一年度从发行人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5%；
- b. 单一年度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总额不超过本人上一年度从发行人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30%。

3、在根据届时适用的《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规定的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相关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将接受届时适用的《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规定的约束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相关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六）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承诺

1、发行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承诺如下：

“1、保证募集资金规范、有效使用，实现预期回报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专户 存储、使用、投向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明确的规定。

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使用募集资金，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开户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上述规定，管理本次募集的资金，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保证募集资金按照约定用途合理规范地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的潜在风险。

2、加快募集资金实施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数额和募集资金投资方向与公司现有业务、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条件、管理能力、发展目标等相适应，公司通过本次募集资金，将实现财务结构全面优化，并在持续扩大经营规模的同时拥有充足的流动性储备，显著提升公司在钢铁行业电子商务领域的核心竞争能力。公司能够有效使用、管理募集资金，提高公司经营业绩。

3、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依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了《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明确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原则和具体规划内容，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公司将严格执行现行分红政策，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加大落实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从而切实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4、完善内部控制，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和对管理层考核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加强资金管理，防止资金被挤占挪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严格控

制公司费用支出，加大成本控制力度，提升公司利润率；加强对管理层的考核，将管理层薪酬水平与公司经营效益挂钩，确保管理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

2、发行人控股股东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承诺如下：

“1、本公司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本公司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本公司将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本公司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本公司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公司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证券监管机构及自律机构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发行人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7、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至发行人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公司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3、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如下：

“1、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将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本人将严格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证券监管机构及自律机构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6、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公司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七）所作承诺之约束措施之承诺函

1、发行人关于所作承诺之约束措施承诺如下：

“1、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就股票在精选层挂牌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

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全国股转公司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暂缓发放、调减薪酬或津贴；3)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全国股转公司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

2、控股股东关于所作承诺之约束措施承诺如下：

“1、承诺人保证严格履行就股票在精选层挂牌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如承诺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全国股转公司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承诺人的部分；4)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5)承诺人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如承诺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全国股转公司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3、实际控制人关于所作承诺之约束措施承诺如下：

“1、承诺人保证严格履行就股票在精选层挂牌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如承诺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全国股转公司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承诺人的部分；4)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5)承诺人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如承诺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全国股转公司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4、持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所作承诺之约束措施承诺如下：

“1、承诺人保证严格履行就股票在精选层挂牌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如承诺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全国股转公司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4)不得主动要求离职/辞职；5)接受公司关于暂缓发放、调减薪酬或津贴的决定；6)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

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7) 承诺人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如承诺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 在股东大会及全国股转公司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5、非持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所作承诺之约束措施承诺如下：

“1、承诺人保证严格履行就股票在精选层挂牌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如承诺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 在股东大会及全国股转公司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不得主动要求离职/辞职；3) 接受公司关于暂缓发放、调减薪酬或津贴的决定；4)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5) 承诺人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如承诺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 在股东大会及全国股转公司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股份总数	172,033,802	16.57%	844,949,300	1,016,983,102	97.9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435,490,000	435,490,000	41.94%
条件股份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6,250,000	6,250,000	0.6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股份总数	866,374,900	83.43%	-844,949,300	21,425,600	2.0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35,490,000	41.94%	-435,490,000	0	0.00%
条件股份					
董事、监事、高管	25,000,000	2.41%	-6,250,000	18,750,000	1.81%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1,038,408,702.00	-	0	1,038,408,702.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700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	435,490,000	0	435,490,000	41.94%	0	435,490,000	0	0

	有限公司								
2	亚东广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0	200,000,000	19.26%	0	200,000,000	0	0
3	上海园联投资有限公司	84,000,000	0	84,000,000	8.09%	0	84,000,000	0	0
4	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	82,223,000	0	82,223,000	7.92%	0	82,223,000	0	0
5	朱军红	25,000,000	0	25,000,000	2.41%	18,750,000	25,000,000	0	0
6	徐以芳	19,670,000	1,384,664	21,054,664	2.03%	0	21,054,664	0	0
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新动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61,000	0	20,161,000	1.94%	0	20,161,000	0	0
8	上海贝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	0	20,000,000	1.93%	0	20,000,000	0	0
9	崔建	10,985,000	2,015,000	13,000,000	1.25%	0	13,000,000	0	0

	华								
10	上海隆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100,000	0	11,100,000	1.06%	0	11,100,000	0	0
合计		908,629,000	3,399,664	912,028,664	87.83%	18,750,000	912,028,664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1、亚东广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公司主要股东的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 （1）亚东广信目前直接持有公司 19.26% 的股份；
- （2）亚东广信、钢联物联网、上海钢联与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2、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与公司主要股东的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 （1）钢联物联网目前直接持有公司 7.92% 的股份；
- （2）钢联物联网及其股东上海钢联、亚东广信与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3、朱军红先生与公司主要股东的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 （1）公司董事长朱军红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 2.41% 的股份；
- （2）公司董事长朱军红先生分别持有上海钢联 4.65% 的股份、贝领投资 85.72% 的财产份额、园联投资 100.00% 的股权、隆挚基金 35% 财产份额。上海钢联持有钢联物联网 2% 的股份。
- （3）朱军红先生同时担任上海钢联、钢银电商、钢联物联网的董事长。朱军红先生同时担任园联投资执行董事，贝领投资普通合伙人，隆挚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人。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226），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成立于 2000 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093.0620 万元，法定代表人朱军红先生。二十多年来，上海钢联逐步打造了以大数据为基础的网络综合资讯、上下游行业研究、专家团队咨询、电商交易平台、智能化云仓储、信息化物流、供应链服务为一体的互联网大宗商品闭环生态圈，并形成了以钢铁、矿石、煤焦为主体的黑色金属产业及有色金属、能源化工、农产品等多元化产品领域的集团产业链。上海钢联成为从事钢铁行业及大宗商品行业信息和电子商务增值服务的互联网平台综合服务商。上海钢联（SZ. 300226）是全球领先的大宗商品及相关产业数据服务商。作为独立第三方机构，构建了庞大而专业的数据采集体系，

提供以价格为核心的多维度数据，对大宗商品全覆盖，为产业与金融用户提供有效决策支持。

作为中国第一家通过国际证监会组织（IOSCO）认证的大宗商品数据服务商，Mysteel 价格及指数成功参与到国内国际定价机制中，得到现货与衍生品市场的广泛认可与应用。

公司是国家发改委、国家商务部、国家工信部、国家统计局、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的数据合作单位，于 2011 年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钢银电商实际控制人为郭广昌先生，郭广昌先生通过上海钢联实际控制本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郭广昌先生，1967 年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住权，获复旦大学哲学系学士学位、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中国民盟盟员。

截至报告期末，郭广昌先生现任复星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复星国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董事长，浙商总会副会长及上海市浙江商会名誉会长等。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型				
1	银行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	银行	52,000,000.00	2020年1月15日	2021年1月15日	-
2	银行借款	中信银行	银行	200,000,000.00	2020年1月17日	2021年1月16日	-
3	银行借款	浙商银行	银行	40,000,000.00	2020年3月3日	2021年3月3日	-
4	银行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	银行	95,000,000.00	2020年3月30日	2021年3月30日	-
5	银行借款	招商银行	银行	58,800,000.00	2020年4月2日	2021年4月2日	-
6	银行借款	宁波通商	银行	20,000,000.00	2020年5月21日	2021年5月20日	-
7	银行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	银行	53,000,000.00	2020年5月28日	2021年5月28日	-
8	银行借款	华夏银行	银行	200,000,000.00	2020年6月22日	2021年6月22日	-
9	银行借款	宁波通商	银行	50,000,000.00	2020年6月28日	2021年6月24日	-
10	银行借款	光大银行 首尔分行	银行	43,661,174.90	2020年7月6日	2021年4月26日	-
11	银行借款	招商银行	银行	41,200,000.00	2020年7月9日	2021年7月8日	-
12	银行借款	华瑞银行	银行	3,000,000.00	2020年10月23日	2021年4月23日	-
13	银行借款	华瑞银行	银行	143,000,000.00	2020年11月10日	2021年5月10日	-
14	银行借款	上海农商银行	银行	60,000,000.00	2020年11月10日	2021年5月9日	-
15	银行借款	华瑞银行	银行	50,000,000.00	2020年11月13日	2021年5月13日	-
16	银行借款	中信国际	银行	40,000,000.00	2020年11月20日	2021年4月20日	-
17	银行借款	光大银行	银行	20,000,000.00	2020年11月25日	2021年2月25日	-
18	银行借款	浦发硅谷 银行	银行	80,000,000.00	2020年12月24日	2021年6月10日	-
19	银行借款	光大银行	银行	30,000,000.00	2020年12月24日	2021年3月24日	-
20	银行借款	浦发硅谷 银行	银行	40,000,000.00	2020年12月24日	2021年6月22日	-
21	银行借款	中信银行	银行	80,000,000.00	2021年1月11日	2021年7月15日	-
22	银行借款	中信银行	银行	87,600,000.00	2021年1月12日	2021年7月15日	-
23	银行借款	中信银行	银行	32,400,000.00	2021年1月13日	2021年7月15日	-
24	银行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	银行	52,000,000.00	2021年1月15日	2022年1月14日	-
25	银行借款	盛京银行	银行	200,000,000.00	2021年1月22日	2022年1月19日	-
26	银行借款	光大银行	银行	20,000,000.00	2021年2月26日	2021年5月25日	-
27	银行借款	浙商银行	银行	40,000,000.00	2021年3月5日	2022年2月25日	-
28	银行借款	光大银行	银行	30,000,000.00	2021年3月29日	2021年6月29日	-
29	银行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	银行	95,000,000.00	2021年3月31日	2022年3月30日	-
30	银行借款	南京银行	银行	40,000,000.00	2021年3月31日	2021年9月28日	-
31	银行借款	招商银行	银行	58,800,000.00	2021年4月1日	2022年4月1日	-
32	银行借款	中信国际	银行	40,000,000.00	2021年4月22日	2021年9月22日	-
33	银行借款	上海农商	银行	60,000,000.00	2021年5月10日	2021年11月9日	-

		银行					
34	银行借款	光大银行	银行	20,000,000.00	2021年5月17日	2021年8月17日	-
35	银行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	银行	53,000,000.00	2021年5月27日	2022年5月26日	-
36	银行借款	中信银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1年5月28日	2022年5月27日	-
37	银行借款	华瑞银行	银行	100,000,000.00	2021年5月31日	2021年11月30日	-
38	银行借款	华夏银行	银行	200,000,000.00	2021年6月9日	2021年12月9日	-
39	银行借款	浦发硅谷银行	银行	80,000,000.00	2021年6月22日	2021年12月22日	-
40	银行借款	浦发硅谷银行	银行	40,000,000.00	2021年6月22日	2021年12月22日	-
41	银行借款	宁波通商	银行	50,000,000.00	2021年6月25日	2022年6月16日	-
42	银行借款	招商银行	银行	41,200,000.00	2021年7月8日	2022年5月26日	-
43	银行借款	华瑞银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1年7月8日	2021年11月20日	-
44	银行借款	中信银行	银行	131,500,000.00	2021年7月15日	2022年7月15日	-
45	银行借款	中信银行	银行	16,500,000.00	2021年7月19日	2022年7月19日	-
46	银行借款	中信银行	银行	27,000,000.00	2021年7月20日	2022年7月20日	-
47	银行借款	华瑞银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1年7月28日	2022年1月18日	-
48	银行借款	华瑞银行	银行	5,571,629.00	2021年7月30日	2022年1月22日	-
49	银行借款	华瑞银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1年7月30日	2022年1月24日	-
50	银行借款	华瑞银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1年7月30日	2022年1月20日	-
51	银行借款	宁波银行	银行	43,801,600.00	2021年8月9日	2022年8月9日	-
52	银行借款	华瑞银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1年8月26日	2022年2月18日	-
53	银行借款	中信银行	银行	5,000,000.00	2021年8月30日	2022年8月30日	-
54	银行借款	华瑞银行	银行	4,715,969.18	2021年8月30日	2022年2月19日	-
55	银行借款	华瑞银行	银行	5,284,030.82	2021年8月30日	2022年2月19日	-
56	银行借款	华瑞银行	银行	4,428,371.00	2021年9月7日	2022年2月19日	-
57	银行借款	南京银行	银行	40,000,000.00	2021年9月28日	2022年3月25日	-
58	银行借款	中信银行	银行	5,000,000.00	2021年9月28日	2022年9月22日	-
59	银行借款	中信银行	银行	5,000,000.00	2021年9月29日	2022年9月22日	-
60	银行借款	江苏银行	银行	50,000,000.00	2021年10月27日	2022年4月15日	-
61	银行借款	华瑞银行	银行	78,000,000.00	2021年11月26日	2022年5月26日	-
62	银行借款	东亚银行	银行	1,000,000.00	2021年12月2日	2022年6月2日	-
63	银行借款	东亚银行	银行	49,000,000.00	2021年12月9日	2022年6月9日	-
64	银行借款	华夏银行	银行	100,000,000.00	2021年12月10日	2022年12月10日	-
65	银行借款	华瑞银行	银行	22,000,000.00	2021年12月10日	2022年6月10日	-
66	银行借款	中信银行	银行	5,000,000.00	2021年7月15日	2021年8月30日	-
67	银行借款	中信银行	银行	5,000,000.00	2021年7月15日	2021年9月28日	-
68	银行借款	中信银行	银行	5,000,000.00	2021年7月15日	2021年9月29日	-
合计	-	-	-	3,408,462,774.90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1 年 9 月 16 日	1.00	-	-
合计	1.00	-	-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20	-	-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朱军红	董事长	男	1967年10月	2021年7月12日	2024年7月11日
李鹏	董事	男	1981年3月	2021年7月12日	2024年7月11日
黄坚	董事、总经理	男	1980年6月	2021年7月12日	2024年7月11日
姚媛	董事	女	1984年10月	2021年7月12日	2024年7月11日
徐赛珠	董事、副总经理	女	1982年11月	2021年7月12日	2024年7月11日
吕治	独立董事	男	1982年9月	2021年7月12日	2024年7月11日
汪渺渺	独立董事	女	1986年12月	2021年7月12日	2024年7月11日
翁晴	监事会主席	女	1979年4月	2021年7月12日	2024年7月11日
李勇胜	监事	男	1968年11月	2021年7月12日	2024年7月11日
仲心怡	职工监事		1993年1月	2021年6月24日	2024年7月11日
吴发挥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男	1965年3月	2021年7月13日	2024年7月12日
俞大海	副总经理	男	1969年9月	2021年7月13日	2024年7月12日
聂静波	副总经理	男	1969年6月	2021年7月13日	2024年7月12日
葛超	副总经理	男	1983年4月	2021年7月13日	2024年7月12日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长朱军红先生担任控股股东上海钢联董事长；董事李鹏先生现任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能源环境及智能装备集团副总裁；董事姚媛现任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总裁高级助理，复星联席首席人力资源官（Co-CHO），复星国际联席 CEO 轮值人力资源特别助理，南钢副总裁，智能制造与大宗产业运营委员会 CHO、秘书长；监事会主席翁晴现任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法务执行总经理；监事李勇胜先生担任上海钢联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
----	----	----------	------	----------	------------	------------	--------------

							量
朱军红	董事长	25,000,000	0	25,000,000	2.41%	0	0
合计	-	25,000,000	-	25,000,000	2.41%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王欣涛	监事会主席	离任	-	个人离职
杨洸	-	新任	监事	监事会任命
吴发挥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新任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董事会任命
朱军红	董事长	新任	董事长	换届选举
李鹏	董事	新任	董事	换届选举
黄坚	董事、总经理	新任	董事、总经理	换届选举
姚媛	-	新任	董事	换届选举
徐赛珠	副总经理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换届选举
吕治	独立董事	新任	独立董事	换届选举
汪渺泐	独立董事	新任	独立董事	换届选举
翁晴	-	新任	监事会主席	换届选举
李勇胜	监事	新任	监事	换届选举
仲心怡	职工监事	新任	职工监事	换届选举
吴发挥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新任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董事会聘任
俞大海	副总经理	新任	副总经理	董事会聘任
聂静波	副总经理	新任	副总经理	董事会聘任
葛超	副总经理	新任	副总经理	董事会聘任
高波	董事	离任	-	任期届满
张婷雯	董事	离任	-	任期届满
杨洸	监事	离任	-	任期届满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董事长1名，独立董事2名。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现任董事简历如下：

1、朱军红

朱军红先生：董事长，196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4

月至今，就职于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05年3月至今，担任北京钢联麦迪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年3月至今，担任上海领建网络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1月至今，担任上海贝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4年2月至今，担任迈笛（上海）物联网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2月至今，担任上海钢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3月至今，担任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7月至今，担任上海园联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4月至今，担任上海荣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5年3月至今，担任上海隆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7年6月至2021年9月，担任上海钢银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7月至今，先后担任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独立董事；2017年11月至今，担任钢银供应链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3月至今，担任上海钢联能化资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4月至今，担任山东隆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12月至今，担任北京中联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2008年2月至今，担任钢银电商董事长。上海市工商联执委、上市宝山区政协常委、上海市宝山区工商联副主席、全联冶金商会副会长、中国价格协会冶金分会副会长、中国统计学会常务理事、上海市工商联钢贸商会常务副会长。

2、李鹏

李鹏先生：董事，198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9年9月至2011年5月，就职于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任高级顾问；2011年6月至2013年11月，就职于搜狐畅游，任移动在线创新中心总监；2013年12月至2017年6月，就职于乐视集团，任战略部总经理；2017年6月至今，就职于复星集团，任能源环境及智能装备集团副总裁；2018年1月至今，担任钢银电商董事。

3、黄坚

黄坚先生：董事、总经理，198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11年1月至2015年2月，就职于中国铁路物资北京有限公司，先后担任采集分销业务部部长、副总经理；2015年2月至2017年12月，就职于钢银电商，先后担任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18年3月至今，担任上海铁炬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5月至今，担任上海及韵物流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7月至今，担任上海智维工贸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1月至今，担任上海钢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年3月至今，担任上海闪达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年8月至今，担任上海咏鑫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年1月至今，担任上海九重金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年11月至今，担任湖北钢银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5月至今，担任钢银电商董事；2018年1月至今，担任钢银电商总经理。

4、姚媛

姚媛女士：董事，198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欧工商学院EMBA在读。曾任易诚合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业务合伙人，ABB（中国）有限公司PA集团招聘负责人、亚非地区传媒伙伴，Roc Oil Company Limited 人力资源总监。现任复星总裁高级助理，复星联席首席人力资源官（Co-CHO），复星国际联席CEO轮值人力资源特别助理，南钢副总裁，智能制造与大宗产业运营委员会CHO、秘书长。

5、徐赛珠

徐赛珠女士：副总经理，198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6年4月至2012年12月，就职于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任市场拓展事业部总经理助理兼浙赣大区经理；2013年1月至2014年2月，就职于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任钢材事业部浙赣大区总经理；2014年2月至2015年12月，就职于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6年1月至今，担任钢银电商副总经理。

6、吕治

吕治先生：独立董事，198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4年8月至2008年6月，就职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西安分所，任高级审计师；2008年7月至2011

年3月，就职于安永（中国）企业咨询有限公司，任经理；2011年5月至2012年4月，就职于瀚才教育集团，任财务部高级经理；2012年6月至2014年6月，就职于金浦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2014年6月至今，就职于深圳道为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20年4月至今，担任钢银电商独立董事。

7、汪渺泐

汪渺泐女士：独立董事，198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年9月至2011年9月，就职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任高级审计员；2013年8月至2016年2月，就职于合众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任高级风控经理；2016年3月至今，就职于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风险合规部高级评审经理；2020年4月至今，担任钢银电商独立董事。

第三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监事会主席1名，职工监事1名。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现任监事简历如下：

1、翁晴

翁晴女士：监事会主席 1979 年出生，中国籍，毕业于华东政法大学，本科学历。2001 年 7 月至 2003 年 8 月，任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黄浦支行资产管理部客户经理；2003 年 8 月至 2007 年 5 月，任中产经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法务高级经理；2007 年 5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中产经投资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副总经理；2010 年 5 月至 2011 年 9 月任合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资深法律顾问；2011 年 9 月加入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曾任复星集团互联网文化投资集团、新经济新技术投资集团、产业大数据、游戏事业部法务高级总监、法务执行总经理；兼任复星昆仲股权投资基金法务高级总监、法务执行总经理。现任复星集团法律事务部法务执行总经理。

2、李勇胜

李勇胜先生：监事，1968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高级财务管理师、税务师。2001 年 5 月至 2004 年 9 月，就职于宝钢梅山南京格灵化工有限公司，任财务科科长；2004 年 9 月至 2008 年 12 月，就职于宝钢梅山南京工贸事业发展有限公司，任财务规划部经理；2008 年 12 月至 2020 年 3 月，就职于南京梅山工贸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任财务部经理；2020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20 年 4 月至今，担任钢银电商监事。

3、仲心怡

仲心怡女士：职工代表监事，1993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6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钢银电商，任人力资源部招聘专员；2018 年 7 月至今，担任钢银电商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由 6 名组成，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如下：

黄坚、徐赛珠简历见上述介绍。

1、吴发挥

吴发挥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1965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7 年 7 月至 1992 年 12 月，就职于冶金工业部华东办事处，任财务科副主任；1993 年 1 月至 1997 年 6 月，就职于中国钢铁炉料华东公司，任计划财务部主任；1997 年 7 月至 2011 年 1 月，就职于中钢集团上海有限公司，任资产财务部经理；2011 年 2 月至 2014 年 12 月，就职于香港鑫诚公司，任财务总监；2015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钢银电商，担任财务总监；2015 年 12 月至今，担任钢银电商董事会秘书。2021 年 4 月至今担任钢银电商副总经理。

2、俞大海

俞大海先生：副总经理，1969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 年 8 月至 2002 年 10 月，就职于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部副经理、证券部经理；2002 年 10 月至 2004 年 2 月，就职于上海肯德基有限公司，任财务部主管；2004 年 2 月至 2012 年 4 月，就职于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任钢铁事业部财务总监；2012 年 4 月至 2017 年 4 月，就

职于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7年4月至今，就职于钢银电商，担任副总经理。

3、聂静波

聂静波先生：副总经理，196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7年4月至2008年10月，就职于中国铁路物资北京有限公司，任金属部副部长、型材部部长等；2008年10月至2011年1月，就职于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任钢铁事业部市场营销处副处长；2011年1月至2014年7月，就职于中铁伊红钢板桩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4年7月至2017年2月，就职于中国铁路物资华东集团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兼任中铁伊红钢板桩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2017年2月至2017年11月，就职于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任大宗商品供应链事业部副总经理；2017年12月至今，就职于钢银电商，担任副总经理。

4、葛超

葛超先生：副总经理，198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8年3月至2014年4月，就职于上海中铁物京钢材有限公司，任部门经理；2014年5月至2015年3月，就职于上海中铁物京钢材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5年4月至2019年12月，就职于钢银电商，担任总经理助理，2019年12月至今，担任钢银电商副总经理。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可行权股份	已行权股份	行权价 (元/ 股)	报告期末 市价(元 /股)
黄坚	董事、 总经理	6,218,719	577,000	6,795,719	6,795,719	-	3.45
徐赛珠	副总经 理	1,143,333	106,667	1,250,000	1,250,000	-	3.45
吴发挥	副总经 理、董 事会秘 书、财 务总监	909,333	89,667	999,000	999,000	-	3.45
俞大海	副总经 理	493,333	106,667	600,000	600,000	-	3.45
聂静波	副总经 理	493,333	106,667	600,000	600,000	-	3.45
葛超	副总经 理	883,333	76,667	960,000	960,000	-	3.45
合计	-	10,141,384	1,063,335	11,204,719	11,204,719	-	-
备注 (如有)	2016年钢银电商启动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分别于2016年、2017年、2018年、2019年实施了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行权价分别为1.5元/股、1.61元/股、2.29元/股、2.45元/股。截至报告期末，钢银股票收盘价为3.45元。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44	7	0	51
技术人员	192	99	92	199
营销人员	694	332	202	824
支持人员及其他	90	55	43	102
员工总计	1,020	493	337	1,176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1	29
本科	531	610
专科	344	391
专科以下	124	146
员工总计	1,020	1,176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要公司拟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1、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薪酬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奖金、津贴等。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障制度，为员工办理五险一金。

2021年年初，公司根据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结合管理人员的岗位职责，制定绩效考核目标。半年度、报告期末对管理人员的履职履行情况和业绩完成情况进行绩效考评，并根据考评结果分配半年度、年度绩效薪酬。

2、人员培训

公司处于快速发展的阶段，员工业务技能及知识体系学习面临巨大挑战，公司逐步建立人才培养体系，落地相关配套制度标准，精心打造以人才岗位晋升、业务技能提升以及弘扬企业文化为核心内容的培训课程。2021年度公司重点培育的项目有：线上培训课程体系建立、新员工成长学习地图、新晋管理层培养项目等，不断推进培训工作的系统化、标准化以及线上化；同时，公司建立了读书俱乐部、星光大讲堂等学习圈，致力于企业员工学习培训生态圈建设。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卫生行业公司
广告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一、 宏观政策

2021年1月，商务部办公厅发布《关于推动电子商务企业绿色发展工作的通知》，鼓励电商企业应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加强供需匹配，应用科学配载，通过产地直采、原装直发、聚单直发等模式，提高库存周转率，推动多渠道物流共享，降低物流成本和能耗，推动电子商务企业绿色发展。

2021年3月，我国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明确提出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促进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赋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打造数字经济新优势。

2020年4月，国家发改委和中央网信办联合发布的《关于推进“上云用数赋智”行动，培育新经济发展实施方案》，首次在国家层面正式提出了产业互联网概念。产业互联网作为国家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未来将在中国实现经济数字化转型、构建绿色供应链、助力碳达峰碳中和等多个重要远景目标的过程中发挥重要作用。产业互联网通过融合新技术和新模式，驱动制造业生产与购销模式双重变革，促进新业态、新产业、新模式发展，助力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在服务实体经济赋能传统产业方面具有重要价值。

钢铁电商作为链接钢铁行业上下游各类型企业的综合服务平台，将汇聚各类资源，依托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逐步形成集智慧交易、智慧仓储、智慧物流、智慧数据、智慧管理为一体的智慧服务平台，实现向上以销定产、向下按产订购的最优匹配，在促进产业协同，助力钢铁产业数字化转型升级中发挥积极作用，创造更大价值。

二、 制度修订

报告期内，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更好地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规定，修订了《公司章程》中相关规定。

三、 资质情况

报告期内，钢银电商子公司钢银科技经过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审核，被评定为“软件企业”，软件企业证书编号为：沪 RQ-2021-0249。同时，子公司钢银科技于2020年11月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031001387。

四、 重要知识产权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获得的软件著作权、专利等重要知识产权共计19项，具体如下：

序号	类型	名称	所属人	登记号	登记日期	取得方式
1	软件著作权	钢银电商计息中台管理软件 V1.0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SR0959489	2021/6/28	原始取得
2	软件著作权	钢银物流线路价格管理软件 V1.0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SR1116072	2021/7/28	原始取得
3	软件著作权	钢银电商供应链服务送货管理软件 V1.0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SR1132410	2021/7/30	原始取得
4	软件著作权	钢银科技弹性作业系统管理软件 V1.0	上海钢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1SR1115812	2021/7/28	原始取得
5	软件著作权	钢银科技消息通道服务软件 V1.0	上海钢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1SR1115813	2021/7/28	原始取得
6	软件著作权	钢银科技云平台销售贸易管理系统软件 V1.0	上海钢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1SR1115846	2021/7/28	原始取得
7	软件著作权	钢银科技云平台智能加工管理系统软件 V1.0	上海钢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1SR1116065	2021/7/28	原始取得
8	软件著作权	钢银科技库存中台管理平台软件 V1.0	上海钢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1SR1116066	2021/7/28	原始取得
9	软件著作权	钢银科技销售合同管理系统软件 V1.0	上海钢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1SR1312125	2021/9/2	原始取得
10	软件著作权	及韵通货主安卓版 APP 软件 V1.0	上海及韵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2021SR0038488	2021/1/20	原始取得
11	软件著作权	及韵通货主 IOS 版 APP 软件 V1.0	上海及韵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2021SR0038444	2021/1/20	原始取得
12	专利	带客户操作图形用户界面的手机	上海钢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ZL 2020 3 0361308.5	2021/2/5	原始取得
13	专利	带承运商接单操作图形用户界面的手机	上海钢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ZL 2020 3 0361328.2	2021/1/29	原始取得
14	专利	带司机操作客户端图形用户界面的手机	上海钢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ZL 2020 3 0355874.5	2021/5/7	原始取得
15	软件产品	钢银科技云贸易后台管理软件 V1.0	上海钢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沪 RC-2021-2035	2021/6/15	原始取得
16	软件产品	钢银科技统一技术服务体系软件 V1.0	上海钢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沪 RC-2021-2036	2021/6/15	原始取得
17	软件产品	钢银科技供应链服务—代理采购软件 V1.0	上海钢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沪 RC-2021-2037	2021/6/15	原始取得
18	软件产品	钢银科技财务结算管理平台软件 V1.0	上海钢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沪 RC-2021-2038	2021/6/15	原始取得
19	软件产品	钢银科技供应链服务—物流管理软件 V1.0	上海钢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沪 RC-2021-2043	2021/6/15	原始取得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研发中心依托两大研发基地（上海+南昌），近 200 名互联网研发技术人才，采用微服务架构及 Scrum 敏捷开发模式，全面实行自主研发。公司依托自研的 DevOps 及自建的行业云平台，持续交付自主研发的产品，不断提升平台运营效率，同时承接 SaaS 服务等多款定制化产品研发任务。

(二) 合作研发或外包研发

适用 不适用

六、 个人信息保护

适用 不适用

七、 网络安全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间，公司不断加强与通信管理局及公安局网安支队的交流，建立畅通的沟通机制，积极配合通信管理局与公安局网安支队的管理工作，及时获知当前主要的安全隐患及先进的处理方式。公司技术团队，不断通过自查及委托第三方代理公司进行安全检测等实践，防范网络攻击；同时，公司建立了容灾机房，应用、数据的多级备份体系，提高整体系统及数据的安全性。除此之外，公司定期开展应急演练，确保在故障发生时，能及时恢复系统服务，保障公司业务正常开展。

八、 处罚及纠纷

适用 不适用

九、 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 第三方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与杭州莱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通过第三方支付平台商盟商务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合作，公司在商盟开立账户用以对外支付货款，杭州莱琪提供相关借款，公司与商盟不涉及费用或服务结算事项。商盟、杭州莱琪与钢银电商均同属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商盟拥有第三方支付牌照资质，许可证编号：Z2005533000014。

十一、 虚拟货币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网络游戏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互联网视听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电子商务平台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 运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注册用户数 15.41 万，活跃用户数 2.81 万，平台交易订单数为 80.53 万笔，总交易金额为 2404.42 亿元（含税），平均订单金额为 29.86 万元（含税），ARPU 值（每活跃用户平均收入）854.36 万元。

(二) 业务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在公司全体员工的努力下，钢银平台结算量达 4,614.24 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 5.87%；全年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 32,362.7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6.29%。

(三) 物流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上海及韵物流科技有限公司物流平台，为公司客户提供货物运输服务，报告期内货运量达 684.28 万吨，实现货运收入 51,354.58 万元。

(四) 平台内经营者合规情况

公司对平台内经营者的资质资格、销售的商品等相关情况进行了审核，未发现平台内经营者利用平台开展违法经营情况。

十五、 互联网营销（广告）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电商代运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自媒体运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平台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今后，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及监管机构出台的新政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适时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保障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以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严格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要求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依法保障股东对公司重大事务依法享有的知情权。公司通过建立和完善公司规章制度体系加强中小股东保护，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规定，在制度层面保障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质询权等合法权利。

因此，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保证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公司治理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各项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履行了内部流程，给予公司所有股东充分必要的知情权、话语权。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机制，完善了《公司章程》，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公司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以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程序和规则进行，根据各事项的审批权限，经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或股东大会的讨论、审议通过。在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等事项上，均规范操作，未出现违法违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各项重大事项均能按照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进行决策。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于2021年7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1年8月16日召开了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4	7	5

2、 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情况：

1、股东大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有519名股东，其中462名个人类股东，57名机构类股东。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召开、表决，确保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享有平等权利地位。

2、董事会：公司有7名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召集、召开会议，形成决议。公司全体董事依法行使职权，勤勉履行职责。

3、监事会：公司有3名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监事会能够依法召集、召开会议，形成决议。监事会成员能够认真、依法履行职责，能够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各次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会议通知能够按章程规定提前发布公告。各次董事会均由董事长召集，会议能提前通知董事和监事，会议文件能够提前发给董事和监事。各次监事会均由监事会主席召集，会议能提前通知监事，会议文件能够提前发给监事。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会议文件存档保存情况规范，会议公告能够按照信息披露的规定按时发布，三会决议均能得到切实的执行，未出现不符合法律、法规的情况。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相关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公司治理与《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规范文件，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指导监督下，根据自身实际发展经营情况，及时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进行了日常的信息披露工作，以便充分保证投资者的知情权益；同时在日常工作中，公司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现场接待等方式进行投资者互动交流关系管理，以确保和公司的股权投资人及潜在投资者之间形成畅通有效的沟通联系。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体系，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 业务独立

公司通过“钢银钢铁现货电子商务交易平台”（www.banksteel.com）为钢铁行业上下游企业提供一揽子电子商务解决方案，包括撮合交易和寄售交易等钢铁现货交易服务，并且通过钢银平台及战略合作伙伴为客户提供支付结算、仓储、物流等一系列供应链业务服务，形成一站式钢铁交易平台。公司拥有从事上述业务的独立完善的 IT 系统，拥有独立的客户服务体系与市场营销体系，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重大影响同业竞争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 资产独立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具备完整的技术开发及技术维护、采购、销售、经营及售后服务部门，拥有独立于股东的采购销售系统、辅助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电子商务服务系统、注册商标、软件著作权等资产，向控股股东租赁的经营有关办公用房的租金价格公允，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三) 人员独立

公司所有员工均按照严格规范的程序招聘录用，并按照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的要求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选举或聘任产生。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不存在法律禁止的兼职行为，公司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

(四) 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本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

银行账号，独立支配公司资金和其他资产。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持有税务主管部门颁发的《税务登记证》，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

（五）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经营发展的需要设立了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各机构和部门之间分工明确，独立运作，协调合作，保证了公司的各项经营管理活动的顺利进行。公司相关机构与控股股东分开，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况。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强化风险意识，警钟长鸣，建立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机制，加强对市场关注，定期进行内部监督考核，有效对内部、外部进行风险管理。董事会经过评估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在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未出现重大缺陷。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制定了《年报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对年报信息重大差错的认定及处理程序、重大差错的责任追究做出了明确规定。

三、投资者保护

（一）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中实行网络投票的共计 4 次，具体情况如下：

1、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公司 2020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申请授信额度并接受控股股东为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接受控股股东为公司采购和供货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向关联方智维工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向关联方隆挚基金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置晋贸易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共计 18 个议案履行了网络投票表决程序。

2、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公司向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履行了网络投票表决程序。

3、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共计 3 个议案履行了网络投票表决程序。

4、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调整向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向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共计 4 个议案履行了网络投票表决程序。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持续经营重 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审【2022】6-221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1366号	
审计报告日期	2022年4月14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王晨	钟英才
	1年	2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55万元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钢银电商）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钢银电商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钢银电商，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九）、附注五（二）1和附注十四。

钢银电商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钢银钢铁现货交易平台”的钢材交易。2021年度，钢银电商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6,516,185.23万元。

钢材交易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对于钢材交易业务的收入，在商品控制权转移时确认。

由于营业收入是钢银电商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钢银电商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公司的业务模式及交易系统，确认公司和客户在交易过程中承担的风险和收益，了解和评估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分析判断收入确认采用总额法与净额法的合理性；

(2)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利用本所内部信息技术专家的工作，测试信息系统一般控制、与收入确认流程相关的应用控制；

(3) 对收入进行抽样测试，获取公司与客户签订的相关合同及协议，对合同关键条款进行关注；审核合同执行情况、商品交接确认情况及支持性文件、发票开具情况及销售收款情况；

(4) 检查销售收入与销售成本的配比情况；对收入和毛利情况进行实质性分析，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5) 结合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入发生额的函证情况及应收账款期后收款情况，检查收入确认的准确性；

(6) 以抽样方式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核对至发货单据和货运提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九)和附注五(一)4。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钢银电商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合计为人民币468,364.23万元，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10,998.86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57,365.37万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以账龄等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管理层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会计政策变更是否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3)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获取并检查管理层估计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相关资料，评价管理层估计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

(4)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5) 结合期末应收账款的函证结果、应收账款以往及期后收款情况、实际发生坏账情况分析，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6) 对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应收账款，通过查阅相关文件及向律师函证的方式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并与管理层讨论涉诉应收账款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是否合理；

(7)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钢银电商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钢银电商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钢银电商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钢银电商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钢银电商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钢银电商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

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四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第十节五、 (一) 1	759,629,650.10	478,442,504.7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第十节五、 (一) 2	90,460.00	423,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第十节五、 (一) 3	338,591,865.18	296,694,892.90
应收账款	第十节五、 (一) 4	4,573,653,703.00	4,733,800,178.57
应收款项融资	第十节五、 (一) 5	655,887,819.86	707,508,308.53
预付款项	第十节五、 (一) 6	6,070,648,929.61	4,984,289,426.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第十节五、 (一) 7	38,053,706.30	47,188,365.1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第十节五、 (一) 8	1,023,889,149.38	1,247,267,428.6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第十节五、 (一) 9	1,033,376.56	291,789.88
流动资产合计		13,461,478,659.99	12,495,905,894.9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第十节五、 (一) 10	68,299,928.29	53,735,524.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第十节五、 (一) 11	8,476,301.74	8,649,647.5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第十节五、 (一) 12	3,407,236.18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第十节五、 (一) 13	48,809,786.29	37,723,461.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8,993,252.50	100,108,633.96
资产总计		13,590,471,912.49	12,596,014,528.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第十节五、 (一) 14	2,546,876,909.17	2,695,912,838.6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第十节五、 (一) 15	2,127,72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第十节五、 (一) 16	1,334,806,639.05	1,338,882,105.66
应付账款	第十节五、 (一) 17	234,356,089.57	203,935,925.5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第十节五、 (一) 18	3,231,684,887.04	2,679,430,025.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第十节五、 (一) 19	46,558,183.57	35,880,756.75
应交税费	第十节五、 (一) 20	127,405,191.60	85,106,215.02
其他应付款	第十节五、 (一) 21	1,325,674,728.29	1,383,704,571.5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第十节五、 (一) 22	1,620,316.15	
其他流动负债	第十节五、 (一) 23	1,351,067,087.93	1,025,444,204.26
流动负债合计		10,202,177,752.37	9,448,296,642.8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第十节五、 (一) 24	1,476,615.6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第十节五、		218,228.55

	(一) 25		
递延收益	第十节五、 (一) 26	1,008,000.00	1,776,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第十节五、 (一) 13	22,615.00	105,75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07,230.62	2,099,978.55
负债合计		10,204,684,982.99	9,450,396,621.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第十节五、 (一) 27	1,038,408,702.00	1,038,408,70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第十节五、 (一) 28	1,538,119,538.23	1,532,751,624.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第十节五、 (一) 29	-94,252.77	-80,142.4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第十节五、 (一) 30	74,345,785.81	48,575,152.5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第十节五、 (一) 31	712,058,181.03	518,041,864.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62,837,954.30	3,137,697,201.15
少数股东权益		22,948,975.20	7,920,706.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85,786,929.50	3,145,617,907.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590,471,912.49	12,596,014,528.92

法定代表人：黄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发挥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孟孟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3,207,918.93	357,294,051.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460.00	423,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1,634,272.19	103,927,793.51
应收账款	第十节十	780,587,108.21	1,201,981,362.15

	五、（一）1		
应收款项融资		624,498,107.01	702,094,587.00
预付款项		5,989,555,089.57	4,928,809,267.93
其他应收款	第十节十五、（一）2	2,722,605,397.20	2,853,024,133.8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90,619,124.08	557,111,718.8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362,797,477.19	10,704,665,914.6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第十节十五、（一）3	238,981,560.94	211,085,524.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085,089.17	7,215,047.8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551,646.93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514,163.55	25,203,270.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7,132,460.59	243,503,843.43
资产总计		11,639,929,937.78	10,948,169,758.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74,787,035.50	1,617,354,045.8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34,806,639.05	1,248,882,105.66
应付账款		120,573,298.77	87,203,094.37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35,698,505.15	28,074,624.31
应交税费		115,762,662.73	77,957,727.46
其他应付款		1,017,323,115.31	1,017,141,200.5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3,283,446,249.95	2,789,522,927.4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47,626.59	
其他流动负债		1,338,180,003.07	1,023,102,344.53
流动负债合计		8,421,825,136.12	7,889,238,070.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23,211.4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18,228.55
递延收益		1,008,000.00	1,776,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615.00	105,75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53,826.42	2,099,978.55
负债合计		8,423,878,962.54	7,891,338,048.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038,408,702.00	1,038,408,70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38,119,538.23	1,532,751,624.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4,252.77	-80,142.4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4,345,785.81	48,575,152.5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65,271,201.97	437,176,373.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16,050,975.24	3,056,831,709.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639,929,937.78	10,948,169,758.05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营业总收入		65,161,852,315.99	58,039,506,432.19
其中：营业收入	第十节五、(二)1	65,161,852,315.99	58,039,506,432.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4,766,183,554.15	57,628,993,231.01
其中：营业成本	第十节五、(二)1	64,252,778,180.42	57,183,750,510.9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第十节五、(二)2	75,439,799.43	69,351,533.19
销售费用	第十节五、(二)3	228,322,692.59	163,890,784.01
管理费用	第十节五、(二)4	58,143,485.86	73,410,423.64
研发费用	第十节五、(二)5	45,081,513.35	38,343,663.23
财务费用	第十节五、(二)6	106,417,882.50	100,246,316.04
其中：利息费用		115,612,262.36	104,552,275.17
利息收入		10,708,459.38	6,688,743.69
加：其他收益	第十节五、(二)7	53,388,181.57	51,210,653.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第十节	18,431,947.16	3,861,050.94

	五、 (二) 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348,513.73	1,622,704.9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第十节 五、 (二) 9	-2,460,260.00	423,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第十节 五、 (二) 10	-48,592,631.78	-89,254,305.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第十节 五、 (二) 11	-3,486,747.09	-45,149.5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第十节 五、 (二) 12	-11,663.59	-2,321.8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2,937,588.11	376,706,128.83
加：营业外收入	第十节 五、 (二) 13	267,755.45	85,071.45
减：营业外支出	第十节 五、 (二) 14	1,980,015.95	1,954,277.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1,225,327.61	374,836,922.62
减：所得税费用	第十节 五、 (二) 15	86,319,239.18	95,921,532.8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4,906,088.43	278,915,389.7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4,906,088.43	278,915,389.7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8,268.87	620,686.62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3,627,819.56	278,294,703.1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第十节 五、 (二) 16	-14,110.37	-160,466.2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110.37	-160,466.25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110.37	-160,466.2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110.37	-160,466.25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4,891,978.06	278,754,923.5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3,613,709.19	278,134,236.8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78,268.87	620,686.6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2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27

法定代表人：黄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发挥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孟孟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营业收入	第十节十五、 (二) 1	64,522,663,682.81	57,586,240,751.13
减：营业成本	第十节十五、 (二) 1	63,714,539,923.85	56,806,223,964.28
税金及附加		70,516,601.90	65,849,788.43
销售费用		270,051,181.31	215,064,173.97
管理费用		48,209,711.80	63,542,889.91
研发费用		9,446,682.11	25,644,610.60
财务费用		109,838,655.40	98,846,346.02
其中：利息费用		113,210,332.89	101,839,497.45

利息收入		4,437,504.91	3,584,130.36
加：其他收益		50,574,849.90	47,879,856.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第十节十五、 （二）2	20,046,102.76	2,861,239.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348,513.72	1,622,704.9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2,540.00	423,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031,351.91	-69,441,401.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99,051.59	-45,149.5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63.59	-2,321.8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3,307,272.01	292,744,201.58
加：营业外收入		267,755.45	85,071.45
减：营业外支出		1,980,015.95	1,951,755.4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1,595,011.51	290,877,517.56
减：所得税费用		83,888,679.15	83,458,059.9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7,706,332.36	207,419,457.5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7,706,332.36	207,419,457.5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110.37	-160,466.2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110.37	-160,466.2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110.37	-160,466.25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7,692,221.99	207,258,991.3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2,619,991,183.65	161,013,941,381.1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74,775.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第十节 五、 (三) 1	1,528,779,982.31	970,450,649.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152,445,941.61	161,984,392,030.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1,575,633,393.80	161,987,660,007.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6,235,522.52	184,746,907.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1,430,389.42	167,699,792.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第十节 五、 (三) 2	1,580,977,240.17	982,434,789.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614,276,545.91	163,322,541,497.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169,395.70	-1,338,149,466.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60,000.00	2,462,750.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300.00	2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第十节 五、 (三) 3	350,454,435.19	68,116,811.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2,732,735.19	70,604,562.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66,786.45	1,387,982.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9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第十节 五、 (三) 4	354,925,401.76	6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0,982,188.21	68,387,982.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49,453.02	2,216,579.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	2,4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	2,4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3,801,600.00	2,375,811,174.9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第十节 五、 (三) 5	9,775,183,362.30	3,166,604,851.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89,984,962.30	5,544,866,026.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74,661,174.90	1,94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9,814,749.78	104,272,028.0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第十节 五、 (三) 6	9,855,127,649.33	2,163,933,582.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49,603,574.01	4,211,205,610.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618,611.71	1,333,660,415.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6,850.06	-1,323,577.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094,480.91	-3,596,049.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294,488.29	105,890,537.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388,969.20	102,294,488.29

法定代表人：黄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发挥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孟孟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1,721,608,943.43	162,882,428,162.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12,421,821.27	3,359,192,398.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734,030,764.70	166,241,620,561.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1,008,607,133.39	162,186,589,974.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3,066,712.91	150,069,610.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2,498,385.06	132,157,423.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57,715,848.13	4,505,999,228.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211,888,079.49	166,974,816,237.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142,685.21	-733,195,675.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60,000.00	1,7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300.00	2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029,659.03	67,879,750.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307,959.03	69,604,750.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67,914.22	479,88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571,632.65	42,5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720,410.00	6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959,956.87	110,029,88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51,997.84	-40,425,137.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63,801,600.00	2,295,811,174.9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25,943,780.91	2,441,790,134.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89,745,380.91	4,737,601,309.5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94,661,174.90	1,86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7,398,638.72	101,602,028.1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34,617,646.78	1,982,027,346.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46,677,460.40	3,946,629,374.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932,079.49	790,971,935.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558,607.88	17,351,122.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146,864.99	53,795,742.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705,472.87	71,146,864.99
----------------	--	----------------	---------------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38,408,702.00				1,532,751,624.07		-80,142.40		48,575,152.57		518,041,864.91	7,920,706.33	3,145,617,907.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38,408,702.00				1,532,751,624.07		-80,142.40		48,575,152.57		518,041,864.91	7,920,706.33	3,145,617,907.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5,367,914.16		-14,110.37		25,770,633.24		194,016,316.12	15,028,268.87	240,169,022.02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110.37			323,627,819.56	1,278,268.87	324,891,978.0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67,914.16						13,750,000.00	19,117,914.1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750,000.00	13,7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367,914.16							5,367,914.16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5,770,633.24	-		129,611,503.44		-103,840,870.20
1. 提取盈余公积							25,770,633.24	-25,770,633.2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3,840,870.20	-		-103,840,870.2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	1,038,408,702.00				1,538,119,538.23	-94,252.77	74,345,785.81	712,058,181.03	22,948,975.20	3,385,786,929.50		

未余额												
-----	--	--	--	--	--	--	--	--	--	--	--	--

项目	2020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38,408,702.00				1,517,815,106.53		80,323.85		27,833,206.81		260,489,107.53	4,850,019.71	2,849,476,466.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38,408,702.00				1,517,815,106.53		80,323.85		27,833,206.81		260,489,107.53	4,850,019.71	2,849,476,466.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14,936,517.54		-160,466.25		20,741,945.76		257,552,757.38	3,070,686.62	296,141,441.05

“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0,466.25				278,294,703.14	620,686.62	278,754,923.5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936,517.54							2,450,000.00	17,386,517.5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450,000.00	2,4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936,517.54								14,936,517.54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741,945.76	-20,741,945.76				
1. 提取盈余公积							20,741,945.76	-20,741,945.7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38,408,702.00			1,532,751,624.07	-80,142.40	48,575,152.57	518,041,864.91	7,920,706.33	3,145,617,907.48			

法定代表人：黄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发挥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孟孟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38,408,702.00				1,532,751,624.07		-80,142.40		48,575,152.57		437,176,373.05	3,056,831,709.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38,408,702.00				1,532,751,624.07		-80,142.40		48,575,152.57		437,176,373.05	3,056,831,709.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367,914.16		-14,110.37		25,770,633.24		128,094,828.92	159,219,265.9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110.37				257,706,332.36	257,692,221.9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67,914.16							5,367,914.1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367,914.16							5,367,914.16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5,770,633.24	-129,611,503.44	-103,840,870.20
1. 提取盈余公积										25,770,633.24	-25,770,633.2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03,840,870.20	-103,840,870.2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38,408,702.00			1,538,119,538.23		-94,252.77		74,345,785.81		565,271,201.97	3,216,050,975.24
----------	------------------	--	--	------------------	--	------------	--	---------------	--	----------------	------------------

项目	2020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38,408,702.00				1,517,815,106.53		80,323.85		27,833,206.81		250,498,861.23	2,834,636,200.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38,408,702.00				1,517,815,106.53		80,323.85		27,833,206.81		250,498,861.23	2,834,636,200.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4,936,517.54		- 160,466.25		20,741,945.76		186,677,511.82	222,195,508.8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160,466.25				207,419,457.58	207,258,991.3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936,517.54							14,936,517.5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936,517.54							14,936,517.5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741,945.76		-20,741,945.76			
1. 提取盈余公积								20,741,945.76		-20,741,945.7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38,408,702.00				1,532,751,624.07			-80,142.40		48,575,152.57		437,176,373.05	3,056,831,709.29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2 月 15 日，于 2015 年 7 月 30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总部位于上海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671173033F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38,408,702 元，股份总额 1,038,408,702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21,425,6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016,983,102 股。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证券简称：钢银电商，证券代码：835092。

本公司属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钢铁现货交易、电子商务、计算机技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13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上海钢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及韵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铁炬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钢银供应链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上海钢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闪达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咏鑫实业有限公司、上海九重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湖北钢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9 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九）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应收备用金组合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1.00
1-2年	10.00
2-3年	50.00
3年以上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十一) 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

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

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4.00-5.00	19.00-32.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十四)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

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五）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十七）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十八）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十九）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

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5) 公司根据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来判断自身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公司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公司作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钢材交易业务

公司主要销售钢材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在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公司作为代理人的钢材交易业务采用净额法确认收入。外销产品收入在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2) 其他业务

公司其他业务主要包括物流运输业务等。物流运输业务属于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向客户提供的服务已完成、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二十)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

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一）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三）租赁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下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1)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 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处理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在首次执行日，公司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五）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租赁准则 调整影响	2021 年 1 月 1 日
使用权资产		703,227.38	703,227.38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432,723.15	432,723.15
租赁负债		164,475.92	164,475.92
预付账款	4,984,289,426.47	-106,028.31	4,984,183,398.16

2). 本公司 2020 年末重大经营租赁中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为 619,107.99 元，将其按首次执行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为 597,199.07 元，折现后的金额与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与原经营租赁相关的租赁负债的差额为 21,908.92 元。

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所采用的公司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4.75%。

3).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的简化处理

①. 对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②. 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对于房屋及建筑物等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

③.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④. 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权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⑤.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日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⑥. 首次执行日前发生租赁变更的，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上述简化处理对公司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2.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26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21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注]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8.25%/16.5%、0%

[注]商品销售收入以应税收入按 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运输服务收入以应税收入按 9%的税率计算销项税，信息服务等现代服务业以应税收入按 6%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钢银供应链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8.25%/16.5%[注]
上海及韵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20%
上海闪达实业有限公司	20%
上海钢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注]钢银供应链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为两级制税率：不超过 200 万港币的应纳税利润为 8.25%，应纳税利润中超过 200 万港币的部分为 16.5%

（二）税收优惠

1. 根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要求，上海及韵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闪达实业有限公司通过了小型微利企业的认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计算应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20 年第 45 号）要求，国家鼓励的集成电路设计、装备、材料、封装、测试企业和软件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上海钢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取得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颁布的《软件企业证书》，证书编号沪 RQ-2021-0249，有效期 1 年。2020 年度为上海钢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首个获利年度，2021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

3. 本集团内子公司上海钢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属于生产、生活性服务企业，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相关规定，在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说明：本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初数指财务报表上年年末数按新租赁准则调整后的 2021 年 1 月 1 日的数据。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39,865.76	45,865.76
银行存款	155,097,390.17	97,428,970.63
其他货币资金	604,492,394.17	380,967,668.39
合 计	759,629,650.10	478,442,504.78

（2）其他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中票据、借款、保理、信用证等保证金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 587,240,680.90 元。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0,460.00	423,000.00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90,460.00	423,000.00
合 计	90,460.00	423,000.00

3. 应收票据

（1）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7,310,166.85	100.00	8,718,301.67	2.51	338,591,865.18
其中：商业承兑汇票	347,310,166.85	100.00	8,718,301.67	2.51	338,591,865.18
合计	347,310,166.85	100.00	8,718,301.67	2.51	338,591,865.18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0,055,447.37	100.00	3,360,554.47	1.12	296,694,892.90
其中：商业承兑汇票	300,055,447.37	100.00	3,360,554.47	1.12	296,694,892.90
合计	300,055,447.37	100.00	3,360,554.47	1.12	296,694,892.90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347,310,166.85	8,718,301.67	2.51
其中：1年以内	289,030,166.85	2,890,301.67	1.00
1-2年	58,280,000.00	5,828,000.00	10.00
小计	347,310,166.85	8,718,301.67	2.5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相同账龄的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具有类似的预期损失率，账龄自原应收账款确认时起计算。

(2)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回	其他	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3,360,554.47	5,357,747.20						8,718,301.67
小计	3,360,554.47	5,357,747.20						8,718,301.67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263,733,622.48

小 计		263,733,622.48
-----	--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应收票据转应收账款的情况

项 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32,150,000.00	
小 计	32,150,000.00	

4.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385,547.07	0.11	5,385,547.0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78,256,738.32	99.89	104,603,035.32	2.24	4,573,653,703.00
合 计	4,683,642,285.39	100.00	109,988,582.39	2.35	4,573,653,703.00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385,547.07	0.11	5,385,547.0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02,001,746.54	99.89	68,201,567.97	1.42	4,733,800,178.57
合 计	4,807,387,293.61	100.00	73,587,115.04	1.53	4,733,800,178.57

2)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绿地能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627,986.35	2,627,986.35	100.00	已结案, 预计无法收回
集合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840,829.88	840,829.88	100.00	已结案, 预计无法收回
张家港市新港星科技有限公司	632,807.70	632,807.70	100.00	已结案, 预计无法收回
张家港市贝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523,904.73	523,904.73	100.00	已结案,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钢之杰通信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459,298.99	459,298.99	100.00	已结案, 预计无法收回

无锡神钢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00,719.42	300,719.42	100.00	已结案，预计无法收回
小计	5,385,547.07	5,385,547.07	100.00	

3)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294,393,288.83	42,943,932.89	1.00
1-2年	331,058,839.12	33,105,883.91	10.00
2-3年	48,502,783.69	24,251,391.84	50.00
3年以上	4,301,826.68	4,301,826.68	100.00
小计	4,678,256,738.32	104,603,035.32	2.24

(2) 账龄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4,294,393,288.83
1-2年	331,058,839.12
2-3年	48,502,783.69
3年以上	9,687,373.75
小计	4,683,642,285.39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回	其他	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385,547.07							5,385,547.0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8,201,567.97	36,401,467.35						104,603,035.32
小计	73,587,115.04	36,401,467.35						109,988,582.39

2) 本期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本期无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4) 应收账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558,361,698.42	11.92	15,330,682.24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405,561,694.56	8.66	5,019,290.64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356,230,338.15	7.61	4,560,283.14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94,035,370.29	4.14	1,953,887.94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75,937,939.64	3.76	2,135,912.72
小计	1,690,127,041.06	36.09	29,000,056.68

(5) 转移应收账款未终止确认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项目	期末数	金融资产转移方式
资产		
应收账款	1,093,800,547.65	应收账款保理
小计	1,093,800,547.65	
负债		
短期借款	1,093,800,547.65	应收账款保理
小计	1,093,800,547.65	

5. 应收款项融资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价值	累计确认的信用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累计确认的信用减值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655,887,819.86		707,508,308.53	
合计	655,887,819.86		707,508,308.5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44,599,961.45
小计	544,599,961.45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52,612,046.33
小计	1,852,612,046.33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

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6.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6,065,841,706.94	99.92		6,065,841,706.94
1-2 年	4,426,432.51	0.07		4,426,432.51
2-3 年	380,790.16	0.01		380,790.16
合 计	6,070,648,929.61	100.00		6,070,648,929.61

(续上表)

账 龄	期初数[注]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4,978,318,314.76	99.88		4,978,318,314.76
1-2 年	5,829,792.70	0.12		5,829,792.70
2-3 年	35,290.70			35,290.70
合 计	4,984,183,398.16	100.00		4,984,183,398.16

[注]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20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四)

1 之说明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中普(邯郸)钢铁有限公司	354,956,583.31	5.85
安徽首矿大昌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24,066,171.98	3.69
河南亚新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13,358,151.28	3.51
山西建龙实业有限公司	170,296,005.30	2.81
江苏徐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51,047,277.76	2.49
小 计	1,113,724,189.63	18.35

7.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0,445,638.73	61.09	60,445,638.7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493,184.37	38.91	439,478.07	1.14	38,053,706.30
合 计	98,938,823.10	100.00	60,885,116.80	61.54	38,053,706.30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6,308,204.70	65.50	54,004,455.82	81.44	12,303,748.8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931,860.05	34.50	47,243.75	0.14	34,884,616.30
合 计	101,240,064.75	100.00	54,051,699.57	53.39	47,188,365.18

2)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张家港古弘商贸有限公司	14,872,933.52	14,872,933.52	100.00	已提起诉讼,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彤诺贸易有限公司	9,263,659.02	9,263,659.02	100.00	已结案, 预计无法收回
张家港莱昂德商贸有限公司	7,625,651.46	7,625,651.46	100.00	已结案, 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宝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6,918,974.25	6,918,974.25	100.00	已提起诉讼,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能升贸易有限公司	6,668,014.00	6,668,014.00	100.00	已提起诉讼,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程瑾实业有限公司	2,772,968.35	2,772,968.35	100.00	已提起诉讼, 预计无法收回
武汉市嘉雅鑫媛商贸有限公司	2,685,313.72	2,685,313.72	100.00	已结案, 预计无法收回
张家港市滨宜贸易有限公司	2,116,260.00	2,116,260.00	100.00	已提起诉讼,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前海花万里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832,707.63	1,832,707.63	100.00	已结案, 预计无法收回
湖南锦攀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682,587.28	1,682,587.28	100.00	已提起诉讼,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门真实业有限公司	1,514,369.50	1,514,369.50	100.00	已结案,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物到达贸易有限公司	1,418,800.00	1,418,800.00	100.00	已结案, 预计无法收回
倩惠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1,073,400.00	1,073,400.00	100.00	已结案, 预计无法收回
小 计	60,445,638.73	60,445,638.73	100.00	

3)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26,356,014.78		
应收备用金组合	589,075.76		
账龄组合	11,548,093.83	439,478.07	3.81
其中：1 年以内	7,948,125.70	79,481.26	1.00
1-2 年	3,599,968.13	359,996.81	10.00
小 计	38,493,184.37	439,478.07	1.14

(2) 账龄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23,711,530.78
1-2 年	68,170,089.73
2-3 年	1,257,148.00
3 年以上	5,800,054.59
小 计	98,938,823.10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17,976.44	29,267.31	54,004,455.82	54,051,699.57
期初数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879,974.50		2,879,974.50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2,879,974.50	-2,879,974.50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1,504.82	42,732.05	9,957,603.68	10,061,840.55
本期收回				
本期转回		2,591,977.05	636,446.27	3,228,423.32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数	79,481.26	359,996.81	60,445,638.73	60,885,116.80

(4) 本期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连云港全创贸易有限公司[注]	2,591,977.05	转回货款
江苏维润贸易有限公司	536,550.00	收回货款
上海彤诺贸易有限公司	99,896.27	收回货款
小 计	3,228,423.32	

[注]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连云港全创贸易有限公司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879,974.50 元，由于本期公司已胜诉且预计可以收回货款，因此公司将其转回第二阶段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021 年末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287,997.45 元

(5) 其他应收款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26,356,014.78	32,375,327.40
往来款	71,993,732.56	68,398,521.20
员工备用金	589,075.76	466,216.15
合 计	98,938,823.10	101,240,064.75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余额 的比例(%)	坏账准备
张家港古弘商贸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872,933.52	1-2 年	15.03	14,872,933.52
上海彤诺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9,263,659.02	1-2 年	9.36	9,263,659.02
张家港莱昂德商贸有限公司	往来款	7,625,651.46	1-2 年	7.71	7,625,651.46
苏州宝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6,918,974.25	1-2 年	6.99	6,918,974.25
上海能升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6,668,014.00	1-2 年	6.74	6,668,014.00

小 计		45,349,232.25		45.83	45,349,232.25
-----	--	---------------	--	-------	---------------

8.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683,771,249.86	3,531,896.64	680,239,353.22
发出商品	343,649,796.16		343,649,796.16
合 计	1,027,421,046.02	3,531,896.64	1,023,889,149.38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447,233,437.15	45,149.55	447,188,287.60
发出商品	800,079,141.05		800,079,141.05
合 计	1,247,312,578.20	45,149.55	1,247,267,428.65

(2) 存货跌价准备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销	其 他	
库存商品	45,149.55	3,486,747.09				3,531,896.64

2)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存货之说明。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缴企业所得税	1,033,376.56	291,789.88
合 计	1,033,376.56	291,789.88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企业投资	68,299,928.29		68,299,928.29	53,735,524.93		53,735,524.93
合 计	68,299,928.29		68,299,928.29	53,735,524.93		53,735,524.93

(2) 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联营企业					
上海钢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8,683,534.42			1,185,153.27	
上海智维工贸有限公司	20,733,213.20			12,511,320.26	-14,110.37
内蒙古钢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41,553.61			75,318.33	
陕西钢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777,223.70			562,962.42	
上海鑫高达技术有限公司		490,000.00		-2,773.89	
上海慧冶钢信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16,533.34	
合 计	53,735,524.93	2,490,000.00		14,348,513.73	-14,110.37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上海钢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9,868,687.69	
上海智维工贸有限公司		1,960,000.00			31,270,423.09	
内蒙古钢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16,871.94	
陕西钢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00,000.00			4,040,186.12	
上海鑫高达技术有限公司					487,226.11	
上海慧冶钢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6,533.34	
合 计		2,260,000.00			68,299,928.29	

11. 固定资产

项 目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2,186,656.75	17,759,326.74	2,099,350.72	22,045,334.21
本期增加金额	71,060.99	2,857,544.43	262,612.39	3,191,217.81
(1) 购置	71,060.99	2,857,544.43	262,612.39	3,191,217.81
本期减少金额	17,376.07	715,975.53		733,351.60
(1) 处置或报废	17,376.07	715,975.53		733,351.60
期末数	2,240,341.67	19,900,895.64	2,361,963.11	24,503,200.42
累计折旧				
期初数	1,662,094.10	10,158,295.03	1,575,297.51	13,395,686.64
本期增加金额	183,819.38	2,996,782.40	153,998.27	3,334,600.05
(1) 计提	183,819.38	2,996,782.40	153,998.27	3,334,600.05
本期减少金额	16,681.03	686,706.98		703,388.01
(1) 处置或报废	16,681.03	686,706.98		703,388.01
期末数	1,829,232.45	12,468,370.45	1,729,295.78	16,026,898.68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411,109.22	7,432,525.19	632,667.33	8,476,301.74
期初账面价值	524,562.65	7,601,031.71	524,053.21	8,649,647.57

12.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703,227.38	703,227.38
本期增加金额	4,183,915.24	4,183,915.24
(1) 租入	4,183,915.24	4,183,915.24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4,887,142.62	4,887,142.62
累计折旧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1,479,906.44	1,479,906.44
(1) 计提	1,479,906.44	1,479,906.44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1,479,906.44	1,479,906.44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3,407,236.18	3,407,236.18
期初账面价值[注]	703,227.38	703,227.38

[注]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20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四）1之说明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179,547,141.73	44,882,952.09	130,999,369.08	32,741,164.85
股权激励	5,367,914.16	1,341,978.54	14,936,517.54	3,734,129.39
内部未实现利润	4,439,337.77	1,109,834.45	4,655,663.71	1,163,915.94
资产减值准备	3,531,896.64	882,974.17	45,149.55	11,287.39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2,127,720.00	531,930.00		
可抵扣亏损	240,468.15	60,117.04	368,134.95	18,406.75
预计负债			218,228.55	54,557.14
合 计	195,254,478.45	48,809,786.29	151,223,063.38	37,723,461.4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0,460.00	22,615.00	423,000.00	105,750.00
合 计	90,460.00	22,615.00	423,000.00	105,750.00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亏损	1,124,356.87	2,375,106.38
信用减值准备	44,859.13	
小 计	1,169,216.00	2,375,106.3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26 年及以后年度	1, 124, 356. 87	2, 375, 106. 38	
小 计	1, 124, 356. 87	2, 375, 106. 38	

14.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转移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未终止确认形成的负债	1, 312, 022, 094. 25	1, 374, 478, 502. 96
保证借款	1, 233, 801, 600. 00	1, 319, 661, 174. 90
短期借款应计利息	1, 053, 214. 92	1, 773, 160. 80
合 计	2, 546, 876, 909. 17	2, 695, 912, 838. 66

15. 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负债		7, 582, 490. 00	5, 454, 770. 00	2, 127, 720. 00
其中：衍生金融负债		7, 582, 490. 00	5, 454, 770. 00	2, 127, 720. 00
合 计		7, 582, 490. 00	5, 454, 770. 00	2, 127, 720. 00

16. 应付票据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 334, 806, 639. 05	1, 338, 882, 105. 66
合 计	1, 334, 806, 639. 05	1, 338, 882, 105. 66

17.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及服务款	234, 356, 089. 57	203, 935, 925. 54
合 计	234, 356, 089. 57	203, 935, 925. 54

18. 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3, 231, 684, 887. 04	2, 679, 430, 025. 42

合 计	3,231,684,887.04	2,679,430,025.42
-----	------------------	------------------

19.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35,588,330.22	245,845,562.40	236,031,943.42	45,401,949.20
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292,426.53	12,227,934.88	11,364,127.04	1,156,234.37
合 计	35,880,756.75	258,073,497.28	247,396,070.46	46,558,183.57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 贴和补贴	34,680,027.29	226,985,369.47	217,520,834.91	44,144,561.85
职工福利费		5,304,580.33	5,279,133.13	25,447.20
社会保险费	554,974.35	8,305,128.06	8,074,216.16	785,886.25
其中：医疗保 险费	475,464.81	6,874,739.06	6,713,153.13	637,050.74
工伤保 险费	5,702.54	452,373.07	396,979.20	61,096.41
生育保 险费	73,807.00	978,015.93	964,083.83	87,739.10
住房公积金	353,328.58	4,885,019.76	4,792,294.44	446,053.90
工会经费和职 工教育经费		365,464.78	365,464.78	
小 计	35,588,330.22	245,845,562.40	236,031,943.42	45,401,949.20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283,464.91	11,778,157.41	10,945,447.62	1,116,174.70
失业保险费	8,961.62	449,777.47	418,679.42	40,059.67
小 计	292,426.53	12,227,934.88	11,364,127.04	1,156,234.37

20.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所得税	56,080,187.66	63,255,885.82
印花税	51,341,688.42	16,590,474.92

增值税	16,026,104.50	3,699,294.34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351,182.44	1,190,634.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803,014.29	184,962.72
教育费附加	494,725.33	123,894.39
地方教育附加	308,288.96	61,068.33
合 计	127,405,191.60	85,106,215.02

21.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660,495,001.81	609,364,779.71
企业往来款	62,726,340.08	60,965,850.90
企业借款	599,401,347.23	706,937,152.78
其他	3,052,039.17	6,436,788.19
合 计	1,325,674,728.29	1,383,704,571.58

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注]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20,316.15	432,723.15
合 计	1,620,316.15	432,723.15

[注]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20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四）1之说明

23.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转销项税额	1,351,067,087.93	1,025,444,204.26
合 计	1,351,067,087.93	1,025,444,204.26

24. 租赁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注]
租赁付款额	1,501,753.07	168,964.4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5,137.45	4,488.51
合 计	1,476,615.62	164,475.92

[注]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20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四）1之说明

25. 预计负债

（1）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218,228.55	其他说明
合 计		218,228.55	

（2）其他说明

2020年，广州硕丰贸易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要求公司偿还21.82万元，于2021年5月12日，公司向其支付21.82万元并结案。

26. 递延收益

（1）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政府补助	1,776,000.00		768,000.00	1,008,000.00
合 计	1,776,000.00		768,000.00	1,008,000.00

（2）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 益金额[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上海供应链体系 建设试点专 项资金	1,326,000.00		468,000.00	858,000.00	与资产相关
上海市软件和 集成电路产业 发展专项资金	450,000.00		300,000.00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1,776,000.00		768,000.00	1,008,000.00	

[注]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3之说明

27. 股本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股份总数	1,038,408,702	1,038,408,702

28.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1,532,700,145.06	5,367,914.16		1,538,068,059.22
其他资本公积	51,479.01			51,479.01
合 计	1,532,751,624.07	5,367,914.16		1,538,119,538.23

(2) 其他说明

股本溢价本期增加由股份支付所形成，股份支付形成 5,367,914.16 元。

29.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所 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142.40	-14,110.37			-14,110.37		-94,252.77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142.40	-14,110.37			-14,110.37		-94,252.7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0,142.40	-14,110.37			-14,110.37		-94,252.77

30.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48,575,152.57	25,770,633.24		74,345,785.81
合 计	48,575,152.57	25,770,633.24		74,345,785.81

(2) 其他说明

本期增加系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母公司当期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1.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18,041,864.91	260,489,107.53
期初未分配利润	518,041,864.91	260,489,107.5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3,627,819.56	278,294,703.1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5,770,633.24	20,741,945.76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103,840,870.20	
期末未分配利润	712,058,181.03	518,041,864.91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决定以公司总股本 1,038,408,702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上述股利分派已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分配完毕。

（二）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明细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5,161,852,315.99	64,252,778,180.42	58,039,506,432.19	57,183,750,510.90
合计	65,161,852,315.99	64,252,778,180.42	58,039,506,432.19	57,183,750,510.90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65,161,852,315.99	64,252,778,180.42	58,039,506,432.19	57,183,750,510.90

（2）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主要类别的分解信息

1) 收入按商品或服务类型分解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钢材交易业务	65,096,531,785.09	64,210,834,049.17	57,972,681,764.44	57,136,059,746.55
其他业务	65,320,530.90	41,944,131.25	66,824,667.75	47,690,764.35
小计	65,161,852,315.99	64,252,778,180.42	58,039,506,432.19	57,183,750,510.90

2) 收入按商品或服务转让时间分解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65,161,852,315.99	58,039,506,432.19
小计	65,161,852,315.99	58,039,506,432.19

（3）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2,679,430,025.42 元。

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印花税	67,917,164.20	65,331,207.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61,317.62	2,010,162.65
教育费附加	2,255,901.96	1,206,097.58
地方教育附加	1,505,415.65	804,065.06
合 计	75,439,799.43	69,351,533.19

3.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174,122,938.73	119,604,945.09
仓储费用	19,052,887.42	10,975,687.81
信息咨询费	17,489,725.04	17,377,235.33
租赁费	3,037,413.22	3,825,986.77
业务招待费	2,898,050.08	1,716,735.47
广告宣传费	2,510,732.96	4,258,548.72
办公费	2,508,189.15	1,560,456.13
交通差旅费	1,853,620.60	1,569,004.03
折旧费	1,385,395.99	
其他	3,463,739.40	3,002,184.66
合 计	228,322,692.59	163,890,784.01

4.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38,580,688.74	36,235,819.13
股权激励	5,367,914.16	14,936,517.54
办公费	4,091,338.19	2,447,524.17
租赁费	3,599,252.06	4,216,265.30
业务招待费	2,379,603.92	2,973,661.74
服务费	1,871,707.66	10,250,341.01

折旧费	1,145,019.32	1,079,562.02
差旅费	708,788.69	1,185,147.63
其他	399,173.12	85,585.10
合 计	58,143,485.86	73,410,423.64

5.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39,740,797.80	33,292,082.92
折旧费	2,284,091.18	2,158,864.75
服务器托管费	1,105,888.07	734,368.13
办公费	1,113,594.72	884,815.48
服务费	504,801.51	652,051.27
其他	332,340.07	621,480.68
合 计	45,081,513.35	38,343,663.23

6.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115,612,262.36	104,552,275.17
减：利息收入	10,708,459.38	6,688,743.69
汇兑损益	206,850.06	1,323,577.38
手续费	1,307,229.46	1,059,207.18
合 计	106,417,882.50	100,246,316.04

7. 其他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2,413,998.10	50,008,193.89	52,413,998.1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768,000.00	768,000.00	768,000.00
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手续费	165,751.85	408,242.92	165,751.85
进项税加计扣除	40,431.62	26,216.32	40,431.62

合 计	53,388,181.57	51,210,653.13	53,388,181.57
-----	---------------	---------------	---------------

(2) 其他说明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3之说明。

8.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348,513.73	1,622,704.9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083,433.43	2,238,346.04
合 计	18,431,947.16	3,861,050.94

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2,540.00	423,00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32,540.00	423,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27,72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127,720.00	
合计	-2,460,260.00	423,000.00

10.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坏账损失	-48,592,631.78	-89,254,305.00
合 计	-48,592,631.78	-89,254,305.00

11.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存货跌价损失	-3,486,747.09	-45,149.55
合 计	-3,486,747.09	-45,149.55

12.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
-----	-----	-------	-----------

			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1,663.59	-2,321.87	-11,663.59
合 计	-11,663.59	-2,321.87	-11,663.59

13.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267,755.45	85,071.45	267,755.45
合 计	267,755.45	85,071.45	267,755.45

14.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税收滞纳金	1,880,015.95	1,924,277.66	1,880,015.95
对外捐赠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		30,000.00	
合 计	1,980,015.95	1,954,277.66	1,980,015.95

15.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97,488,699.01	116,852,709.5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169,459.83	-20,931,176.65
合 计	86,319,239.18	95,921,532.8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润总额	411,225,327.61	374,836,922.62
按母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2,806,331.90	93,709,230.6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048,279.60	-6,735,403.6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227,943.30	10,297,648.1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587,128.43	-405,676.2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50,537.00	879,578.2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5,131.89	-591,147.1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966.90	195,946.2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项目的影响		-1,428,643.42
所得税费用	86,319,239.18	95,921,532.86

16.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回票据保证金及押金保证金等	1,439,092,496.44	835,291,175.28
收到往来款	29,690,814.82	77,401,977.92
收到存款利息收入	7,149,165.65	6,688,743.69
收到政府补助	52,413,998.10	50,008,193.89
其他	433,507.30	1,060,558.97
合 计	1,528,779,982.31	970,450,649.75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支付票据保证金及押金保证金等	1,476,388,605.63	896,173,275.36
支付期间费用	70,228,075.34	65,705,079.43
支付往来款	32,162,314.70	18,133,147.37
其他	2,198,244.50	2,423,287.79
合 计	1,580,977,240.17	982,434,789.95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回期货账户投资款	350,454,435.19	68,116,811.74
合 计	350,454,435.19	68,116,811.74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支付期货账户投资款	354,925,401.76	67,000,000.00
合 计	354,925,401.76	67,000,000.00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到企业借款	9,725,306,328.45	2,212,950,000.00
收到保理款项及筹资保证金等	49,877,033.85	953,654,851.30
合 计	9,775,183,362.30	3,166,604,851.30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归还企业借款	9,833,056,328.45	1,961,250,000.00
支付保理款项及筹资保证金等	20,243,004.13	202,683,582.53
支付租金	1,828,316.75	
合 计	9,855,127,649.33	2,163,933,582.53

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4,906,088.43	278,915,389.76
加：资产减值准备	52,079,378.87	89,299,454.5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34,600.05	3,238,426.77
使用权资产折旧	1,479,906.44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	11,663.59	2,321.87

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60,260.00	-423,0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5,819,112.42	105,875,852.5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431,947.16	-3,861,050.9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086,324.83	-21,036,926.6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3,135.00	105,75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9,891,532.18	-74,889,723.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52,537,506.26	-2,310,624,364.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94,957,852.81	580,311,885.46
其他-股份支付	5,367,914.16	14,936,517.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169,395.70	-1,338,149,466.5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2,388,969.20	102,294,488.2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02,294,488.29	105,890,537.4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094,480.91	-3,596,049.1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172,388,969.20	102,294,488.29
其中: 库存现金	39,865.76	45,865.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5,097,390.17	97,428,970.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7,251,713.27	4,819,651.90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388,969.20	102,294,488.2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 目	本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2,565,437,567.09
其中：支付货款	2,565,437,567.09

(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有票据、借款、保理、信用证等保证金 587,240,680.90 元使用受限，在现金流量表中未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项目列示。

期初其他货币资金中有票据、借款、保理、信用证等保证金 376,148,016.49 元使用受限，在现金流量表中未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项目列示。

(四) 其他

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87,240,680.90	票据、借款、保理、信用证等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544,599,961.45	票据质押
应收票据	263,733,622.48	票据已转移但未终止确认
应收账款	1,093,800,547.65	应收账款已转移但未终止确认
合 计	2,489,374,812.48	

2.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成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214,094.61	6.3757	7,740,705.82
港币	5,315.65	0.8176	4,346.06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703,595.34	6.3757	4,485,912.81

3.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结转	期末递延收益	本期结转列报项目
上海市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450,000.00		300,000.00	150,000.00	其他收益
上海供应链体系建设试点专项资金	1,326,000.00		468,000.00	858,000.00	其他收益
小计	1,776,000.00		768,000.00	1,008,000.00	

(2)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财政扶持资金	47,093,100.00	其他收益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区财政局制订的《宝山区优化营商环境规范财政扶持资金使用管理实施意见》的通知（宝府办〔2018〕67号）
现代服务业专项	2,000,000.00	其他收益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宝山区加快建设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管理办法》的通知（宝经规〔2021〕1号、宝府规〔2021〕1号）
现代服务业专项	1,600,000.00	其他收益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关于认定本市首批民营企业总部的通知（沪商市场〔2019〕163号）
现代服务业专项	800,000.00	其他收益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上海市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使用和管理办法的通知
财政扶持资金	586,000.00	其他收益	上海市崇明区财政局发放的财政扶持资金
投资贡献奖	200,000.00	其他收益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颁发宝山区 2020 年度投资贡献奖
专精特新补贴	130,998.10	其他收益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关于公布 2020 年度上海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名单的通知（沪经信企〔2021〕97号）和关于公布 2021 年度上海市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名单（沪经信企〔2021〕109号）
职业培训补贴	3,900.00	其他收益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四部门关于落实企业稳岗扩岗专项支持计划实施以工代训补贴的通知（沪人社规〔2020〕17号）
小计	52,413,998.10		

(3)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53,181,998.10 元。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
上海九重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	2021年1月4日	10,200,000.00[注1]	51.00
湖北钢银供应链管	新设	2021年11月22日	20,000,000.00[注2]	100.00

理有限公司				
-------	--	--	--	--

[注 1]本出资额为本公司认缴出资额。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实缴出资 7,181,632.65 元

[注 2]本出资额为本公司认缴出资额。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实缴出资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钢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服务业	100.00		设立
上海及韵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运输业	51.00		设立
上海铁炬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注]	上海	上海	贸易/服务业	45.00		设立
钢银供应链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服务业		100.00	设立
上海钢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上海闪达实业有限公司	山东	上海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1.00		收购
上海咏鑫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100.00		设立
上海九重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服务业	51.00		设立
湖北钢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湖北	湖北	贸易/服务业	100.00		设立

[注]本公司在上海铁炬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占有半数以上席位,对其实际控制

(二)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钢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计算机软件、网络技术的开发等	29.40		权益法核算
上海智维工贸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资产管理, 投资管理等	40.00		权益法核算
内蒙古钢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网络技术开发、计算机软件开发等	19.40		权益法核算
陕西钢银电子商务	陕西	陕西	普通货物运输; 互	30.00		权益法核算

有限公司			联网信息服务等			
上海鑫高达技术有限公司[注 1]	上海	上海	网络技术开发、计算机软件开发等	49.00		权益法核算
上海慧冶钢信科技有限公司[注 2]	上海	上海	钢铁冶炼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等	20.00		权益法核算
钢银云链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租赁和商务服务等	30.00		权益法核算

[注 1]上海鑫高达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8 日成立

[注 2]上海慧冶钢信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成立

2.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 目	期末数/本期数	期初数/上年同期数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8,299,928.29	53,735,524.9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4,348,513.73	1,622,704.90
其他综合收益	-14,110.37	-160,466.25
综合收益总额	14,334,403.36	1,462,238.65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

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五(一)4、五(一)5及五(一)7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36.09%(2020年12月31日：44.70%)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

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短期融资方式，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2,546,876,909.17	2,598,914,477.40	2,598,914,477.40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27,720.00	2,127,720.00	2,127,720.00		
应付票据	1,334,806,639.05	1,334,806,639.05	1,334,806,639.05		
应付账款	234,356,089.57	234,356,089.57	234,356,089.57		
其他应付款	1,325,674,728.29	1,325,674,728.29	1,325,674,728.2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20,316.15	1,620,316.15	1,620,316.15		
租赁负债	1,476,615.62	1,501,753.07		1,398,272.99	103,480.08
小 计	5,446,939,017.85	5,499,001,723.53	5,497,499,970.46	1,398,272.99	103,480.08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2,695,912,838.66	2,756,564,587.65	2,756,564,587.65		
应付票据	1,338,882,105.66	1,338,882,105.66	1,338,882,105.66		
应付账款	203,935,925.54	203,935,925.54	203,935,925.54		
其他应付款	1,383,704,571.58	1,392,534,571.58	1,392,534,571.5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32,723.15	432,723.15	432,723.15		
租赁负债	164,475.92	168,964.43		135,463.51	33,500.92
小 计	5,623,032,640.51	5,692,518,878.01	5,692,349,913.58	135,463.51	33,500.92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225,000,000.00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20,000,000.00 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 50 个基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2之说明。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0,460.00			90,460.00
(1) 衍生金融资产	90,460.00			90,460.00
2. 应收款项融资			655,887,819.86	655,887,819.8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0,460.00		655,887,819.86	655,978,279.86
3.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27,720.00			2,127,720.00
(1) 衍生金融负债	2,127,720.00			2,127,72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127,720.00			2,127,720.00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衍生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系本公司购买的钢材商品期货年末持仓盈亏。

(三)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对于持有的应收票据，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钢联）	上海	电子商务	19,093.06	41.94	41.94

(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自然人郭广昌。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联营企业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之说明。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钢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智维工贸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内蒙古钢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陕西钢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兴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股东
南京南钢特钢长材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南京钢铁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安阳复星合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州期货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杭州莱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金徽酒销售西安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数一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南钢物资销售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南钢鑫洋供应链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复升南京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复星商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东隆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钢联金属矿产国际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钢联麦迪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中联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钢联资讯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商盟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天津建龙钢铁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关联方的联营企业
山西建龙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关联方的联营企业的附属公司
山西建龙钢铁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关联方的联营企业的附属公司
海南闻祥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关联方的联营企业的附属公司
宁夏建龙龙祥钢铁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关联方的联营企业的附属公司
山西建龙钢铁销售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关联方的联营企业的附属公司
建龙北满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关联方的联营企业的附属公司
吉林建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关联方的联营企业的附属公司
海南建龙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关联方的联营企业的附属公司
抚顺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关联方的联营企业的附属公司
建龙西林钢铁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关联方的联营企业的附属公司
双鸭山建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关联方的联营企业的附属公司
黑龙江建龙钢铁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关联方的联营企业的附属公司
上海置晋贸易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董监高控制
上海隆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受本公司董监高控制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

（二）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山西建龙实业有限公司	货物采购	1,177,077,205.36	20,288,762.77
天津建龙钢铁实业有限公司	货物采购	845,103,808.46	594,605,941.66
南京南钢特钢长材有限公司	货物采购	593,774,040.40	
山西建龙钢铁有限公司	货物采购	713,927,228.11	164,445,426.30
海南闻祥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货物采购	432,898,509.14	
宁夏建龙龙祥钢铁有限公司	货物采购	400,131,434.29	612,278,281.09
南京钢铁有限公司	货物采购	304,157,434.76	52,240,684.60
上海智维工贸有限公司	货物采购	312,463,201.92	388,550,739.30
山西建龙钢铁销售有限公司	货物采购	298,960,277.77	1,538,835,907.35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货物采购	117,964,566.50	59,629,384.65
陕西钢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货物采购	29,711,385.42	41,218,933.47
安阳复星合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货物采购	29,890,281.29	
建龙北满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货物采购	19,299,163.22	19,102,219.32
中州期货有限公司	货物采购	9,006,998.88	
中州期货有限公司	手续费	180,657.89	2,788.39
上海钢联	资讯服务费	1,014,150.91	
吉林建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货物采购	3,570,813.10	
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	运费及仓储费	2,029,084.66	532,364.04
海南建龙科技有限公司	货物采购	2,380,278.41	
抚顺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货物采购	466,331.20	94,188,311.66
杭州莱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服务费	133,333.33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货物采购	263,993.00	28,491,822.60
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货物采购	378,585.27	
金徽酒销售西安有限公司	货物采购	51,964.59	
江苏数一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运费加工	2,462.15	
上海南钢物资销售有限公司	货物采购		4,960,015.76
建龙西林钢铁有限公司	货物采购		25,647,138.37

合 计		5,294,837,190.03	3,645,018,721.33
-----	--	------------------	------------------

(2)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上海智维工贸有限公司	货物销售	228,831,460.43	337,723,516.46
陕西钢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货物销售	8,384,911.62	15,533,360.57
江苏南钢鑫洋供应链有限公司	货物运输	3,807,457.81	4,349,503.94
复升南京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货物销售	19,634,780.08	
江苏复星商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货物销售	10,274,222.82	
山西建龙实业有限公司	货物销售	40,299,700.56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物销售	7,547.17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货物销售	3,865,276.28	
双鸭山建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货物销售		107,858,970.91
黑龙江建龙钢铁有限公司	货物销售		61,534,942.95
建龙西林钢铁有限公司	货物销售		109,179,497.10
合 计		315,105,356.77	636,179,791.93

2.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 租赁费	上年同期确认的 租赁费
上海钢联	房屋	3,947,003.92	4,073,956.40

3.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备注
上海钢联	43,801,600.00	2021/8/9	2022/8/9	否	银行借款
上海钢联	78,000,000.00	2021/11/26	2022/5/26	否	银行借款
上海钢联	22,000,000.00	2021/12/10	2022/6/10	否	银行借款
上海钢联	10,000,000.00	2021/7/28	2022/1/18	否	银行借款
上海钢联	10,000,000.00	2021/7/30	2022/1/20	否	银行借款
上海钢联	5,571,629.00	2021/7/30	2022/1/22	否	银行借款
上海钢联	10,000,000.00	2021/7/30	2022/1/24	否	银行借款

上海钢联	10,000,000.00	2021/8/26	2022/2/18	否	银行借款
上海钢联	5,000,000.00	2021/8/30	2022/2/19	否	银行借款
上海钢联	5,000,000.00	2021/8/30	2022/2/19	否	银行借款
上海钢联	4,428,371.00	2021/9/7	2022/2/19	否	银行借款
上海钢联	52,000,000.00	2021/1/15	2022/1/13	否	银行借款
上海钢联	95,000,000.00	2021/3/31	2022/3/28	否	银行借款
上海钢联	53,000,000.00	2021/5/27	2022/5/26	否	银行借款
上海钢联	58,800,000.00	2021/4/1	2022/4/1	否	银行借款
上海钢联	41,200,000.00	2021/7/8	2022/5/26	否	银行借款
上海钢联	50,000,000.00	2021/6/25	2022/6/16	否	银行借款
上海钢联	131,500,000.00	2021/7/15	2022/7/15	否	银行借款
上海钢联	16,500,000.00	2021/7/19	2022/7/19	否	银行借款
上海钢联	27,000,000.00	2021/7/20	2022/7/20	否	银行借款
上海钢联	100,000,000.00	2021/12/10	2022/12/10	否	银行借款
上海钢联	40,000,000.00	2021/3/5	2022/2/25	否	银行借款
上海钢联	200,000,000.00	2021/1/22	2022/1/19	否	银行借款
上海钢联	40,000,000.00	2021/9/28	2022/3/25	否	银行借款
上海钢联	50,000,000.00	2021/10/27	2022/4/15	否	银行借款
上海钢联	49,000,000.00	2021/12/9	2022/6/9	否	银行借款
上海钢联	1,000,000.00	2021/12/2	2022/6/2	否	银行借款
上海钢联	10,000,000.00	2021/5/28	2022/5/27	否	银行借款
上海钢联	5,000,000.00	2021/8/30	2022/8/30	否	银行借款
上海钢联	5,000,000.00	2021/9/28	2022/9/22	否	银行借款
上海钢联	5,000,000.00	2021/9/29	2022/9/22	否	银行借款
上海钢联	98,375,815.56	2021/8/12	2022/6/8	否	银行承兑 汇票
上海钢联	32,500,000.00	2021/12/29	2022/6/29	否	银行承兑 汇票
上海钢联	19,500,000.00	2021/7/29	2022/1/29	否	银行承兑 汇票
上海钢联	134,246,172.28	2021/10/14	2022/6/10	否	银行承兑 汇票
上海钢联	24,756,001.44	2021/3/26	2022/6/20	否	商业承兑汇 票贴现

上海钢联	22,912,389.78	2021/7/15	2022/8/3	否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上海钢联	7,561,642.34	2021/12/30	2022/3/24	否	货款
合计	1,573,653,621.40				

(2)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担保费支出

关联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上海钢联	9,042,349.41	8,793,735.36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1) 明细情况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北京钢联麦迪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021/6/8	2022/4/1	
北京中联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1/6/8	2022/4/1	
山东隆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0/7/24	2022/4/1	
山东隆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2020/7/31	2022/4/1	
山东隆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0/12/30	2022/4/1	
上海钢联	50,000,000.00	2021/12/27	2022/4/1	
上海钢联资讯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9/5/31	2022/4/1	
上海钢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9/5/27	2022/4/1	
上海钢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9,500,000.00	2019/5/28	2022/4/1	
上海钢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150,000.00	2019/12/27	2022/4/1	
上海钢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2019/12/30	2022/4/1	
上海钢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0.00	2020/4/22	2022/4/1	
上海钢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0/8/5	2022/4/1	
上海钢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400,000.00	2020/12/30	2022/4/1	
上海钢联金属矿产国际交易中心 有限责任公司	38,000,000.00	2021/5/8	2022/4/1	
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	31,000,000.00	2019/5/30	2022/4/1	
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19/7/25	2022/4/1	
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0/8/5	2022/4/1	
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0/12/30	2022/4/1	

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1/1/14	2022/4/1	
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1/1/27	2022/4/1	
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1/4/30	2022/4/1	
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1/5/8	2022/4/1	
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1/7/30	2022/4/1	
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1/10/9	2022/4/1	
上海兴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1/9/23	2021/9/24	无息
上海兴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2021/9/23	2021/9/26	无息
上海兴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1/9/30	2021/9/30	无息
上海隆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00,000.00	2020/7/21	2022/4/1	
上海隆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000,000.00	2021/9/29	2022/4/1	
上海隆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0,000.00	2021/9/29	2021/12/30	
上海置晋贸易有限公司	150,000.00	2019/5/30	2022/4/1	
上海置晋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0/7/22	2022/4/1	
上海置晋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1/9/29	2022/4/1	
上海置晋贸易有限公司	3,100,000.00	2021/12/27	2022/4/1	
上海钢联金属矿产国际交易中心 有限责任公司	6,328.45	2021/5/8	2021/5/10	
杭州莱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850,000,000.00	2021	2021	[注 1]
上海钢联	1,112,000,000.00	2021	2021	[注 2]
上海智维工贸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21	2021	[注 2]
上海智维工贸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0	2021	[注 2]
上海钢联	198,000,000.00	2020	2021	[注 2]
山东隆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4,000,000.00	2021	2021	[注 2]
上海置晋贸易有限公司	21,850,000.00	2019	2021	[注 2]
山东隆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0	2021	[注 2]
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20	2021	[注 2]
上海钢联资讯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9	2021	[注 2]
合 计	10,431,706,328.45			

[注 1]2021 年，本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并经董事会批准后向母公司的控股股东上海兴

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下属公司杭州莱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借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可在此额度内循环使用）。根据双方协议规定，若公司借款当日 17:00 前归还借款，杭州莱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不收取利息；若公司未能在借款当日 17:00 前归还借款，杭州莱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按照借款年化利率为 5%收取利息。本期，公司当日拆入但当日下午 17:00 未归还的本金累计发生额为 5 亿元，根据协议约定产生的利息费用为 16.67 万元，关联资金拆借每日余额均未超过 15,000 万元

[注 2] 已将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到期的关联方资金拆借明细合并披露

(2) 资金拆入的利息支出

关联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山东隆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4,374,999.99	6,806,805.55
上海钢联	6,631,388.90	7,911,749.99
上海钢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937,638.87	5,013,144.43
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	3,928,194.45	2,673,805.55
上海钢联金属矿产国际交易中心 有限责任公司	1,250,833.32	
上海置晋贸易有限公司	717,076.38	1,755,138.89
北京钢联麦迪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15,000.00	
北京中联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29,166.65	
上海钢联资讯科技有限公司	357,916.68	509,166.68
上海智维工贸有限公司	322,222.22	23,750.00
杭州莱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66,666.67	
上海隆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16,861.10	427,500.00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029,529.70	6,719,847.00

6. 其他关联交易

本公司于 2021 年 1-12 月在关联方中州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州期货）开户交易期货，期末在中州期货的期货账户余额为 24,406,234.38 元，本期与中州期货发生期货交易手续费 180,657.89 元。

本公司于 2021 年 6 月在关联方商盟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盟商务）开立账户，期末在商盟商务的账户余额为 0.00 元。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江苏南钢鑫洋供应链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宁夏建龙龙祥钢铁有限公司			1,800,000.00	
	天津建龙钢铁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00,000.00	
	山西建龙实业有限公司	1,200,000.00			
小计		4,400,000.00		4,000,000.00	
预付款项					
	山西建龙实业有限公司	170,296,005.30		17,319,264.68	
	宁夏建龙龙祥钢铁有限公司	100,436,426.73		73,340,781.53	
	山西建龙钢铁有限公司	51,635,183.56		143,254,129.51	
	天津建龙钢铁实业有限公司	17,675,335.29		52,344,602.73	
	南京钢铁有限公司	11,960,885.93		23,559,435.19	
	上海智维工贸有限公司	9,307,169.22		8,963,611.77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542,312.62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112,990.59		228,379.75	
	海南建龙科技有限公司	867,233.33			
	建龙北满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713,137.76		51,212.53	
	陕西钢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255.35		596,351.65	
	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38,986.57			
	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	29,805.71			
	山西建龙钢铁销售有限公司			108,092,544.40	
	抚顺新钢铁有限责			543,491.50	

	任公司				
小 计		365,715,727.96		428,293,805.24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陕西钢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545,973.38	8,249,016.57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51
小 计		1,545,973.38	8,249,018.08
合同负债			
	江苏复星商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90,956.62	
	上海智维工贸有限公司	394,001.42	3,787,211.84
	陕西钢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5,254.53	285,420.87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45.91	
小 计		1,330,358.48	4,072,632.71
其他应付款			
	山东隆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75,381,944.45	295,403,472.23
	上海钢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97,535,277.78	97,400,000.00
	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	88,122,222.22	65,077,777.77
	上海钢联	50,000,000.00	198,018,333.33
	上海钢联金属矿产国际交易中心 有限责任公司	38,052,777.78	
	北京钢联麦迪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8,025,000.00	
	北京中联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5,020,833.33	
	上海置晋贸易有限公司	8,258,875.00	25,048,958.33
	上海钢联资讯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9,000,000.00
	陕西钢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047,993.92	7,294,902.01
	上海隆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004,416.67	2,002,777.78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985,274.83	7,919,040.67
	上海智维工贸有限公司		15,004,166.67
小 计		604,434,615.98	722,169,428.79

十一、股份支付

（一）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明细情况

公司以前年度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033.57 万股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照授予当年年初至董事会决议期间股票平均交易价格作为公允价值计算确定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实际行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7,603,790.14 元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5,367,914.16 元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议，会上审议通过了拟设立二级子公司上海苏博九重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决议，由钢银电商子公司上海九重金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拟出资 1,200 万元，持股 60%。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上海苏博九重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总股本 1,038,408,702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1.2 元（含税）。此预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一) 分部信息**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商品或服务类型的分解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二)1之说明。

(二) 租赁**1. 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12之说明；

(2)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二)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6,921,272.22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合 计	6,921,272.22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本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44,134.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8,749,588.97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4)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二)之说明。

2) 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和租赁负债相关的流动性风险源于公司无法偿还到期租赁付款额。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1) 明细情况****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57,560.72	0.33	2,757,560.7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24,686,359.00	99.67	44,099,250.79	5.35	780,587,108.21
合计	827,443,919.72	100.00	46,856,811.51	5.66	780,587,108.21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57,560.72	0.22	2,757,560.7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29,772,889.02	99.78	27,791,526.87	2.26	1,201,981,362.15
合计	1,232,530,449.74	100.00	30,549,087.59	2.48	1,201,981,362.15

2)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集合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840,829.88	840,829.88	100.00	已结案, 预计无法收回
张家港市新港星科技有限公司	632,807.70	632,807.70	100.00	已结案, 预计无法收回
张家港市贝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523,904.73	523,904.73	100.00	已结案,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钢之杰通信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459,298.99	459,298.99	100.00	已结案, 预计无法收回
无锡神钢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00,719.42	300,719.42	100.00	已结案, 预计无法收回
小计	2,757,560.72	2,757,560.72	100.00	

3)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31,986,371.76		
账龄组合	792,699,987.24	44,099,250.79	5.56
1年以内	649,332,676.35	6,493,326.76	1.00
1-2年	90,569,193.09	9,056,919.31	10.00
2-3年	48,498,226.16	24,249,113.08	50.00
3年以上	4,299,891.64	4,299,891.64	100.00

小 计	824,686,359.00	44,099,250.79	5.35
-----	----------------	---------------	------

(2) 账龄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681,319,048.11
1-2 年	90,569,193.09
2-3 年	48,498,226.16
3 年以上	7,057,452.36
小 计	827,443,919.72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回	其他	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57,560.72							2,757,560.7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791,526.87	16,307,723.92						44,099,250.79
小 计	30,549,087.59	16,307,723.92						46,856,811.51

2) 本期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本期无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4)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2,645,719.42	12.41	1,026,457.19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57,720,065.79	6.98	953,733.98
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	51,202,953.92	6.19	1,475,703.23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44,144,011.95	5.33	1,439,419.87
中铁十七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石家庄钢筋加工分公司	40,164,599.17	4.85	1,428,797.91
小 计	295,877,350.25	35.76	6,324,112.18

(5) 转移应收账款未终止确认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项 目	期末数	金融资产转移方式
资产		
应收账款	128,806,219.14	应收账款保理

小计	128,806,219.14	
负债		
短期借款	128,806,219.14	应收账款保理
小计	128,806,219.14	

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0,445,638.73	2.17	60,445,638.7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22,985,079.02	97.83	379,681.82	0.01	2,722,605,397.20
合计	2,783,430,717.75	100.00	60,825,320.55	2.19	2,722,605,397.20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6,308,204.70	2.28	54,004,455.82	81.44	12,303,748.8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40,730,252.83	97.72	9,867.83	0.00	2,840,720,385.00
合计	2,907,038,457.53	100.00	54,014,323.65	1.86	2,853,024,133.88

2)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苏州宝日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6,918,974.25	6,918,974.25	100.00	已提起诉讼,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彤诺贸易有限公司	9,263,659.02	9,263,659.02	100.00	已结案,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程瑾实业有限公司	2,772,968.35	2,772,968.35	100.00	已结案,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物到达贸易有限公司	1,418,800.00	1,418,800.00	100.00	已提起诉讼,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门真实业有限公司	1,514,369.50	1,514,369.50	100.00	已提起诉讼,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能升贸易有限公司	6,668,014.00	6,668,014.00	100.00	已提起诉讼, 预计无法收回
张家港古弘商贸有限公司	14,872,933.52	14,872,933.52	100.00	已结案, 预计无法收回

倩惠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1,073,400.00	1,073,400.00	100.00	已提起诉讼，预计无法收回
武汉市嘉雅鑫媛商贸有限公司	2,685,313.72	2,685,313.72	100.00	已结案，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前海花万里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832,707.63	1,832,707.63	100.00	已提起诉讼，预计无法收回
张家港市滨宜贸易有限公司	2,116,260.00	2,116,260.00	100.00	已结案，预计无法收回
张家港莱昂德商贸有限公司	7,625,651.46	7,625,651.46	100.00	已结案，预计无法收回
湖南锦攀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682,587.28	1,682,587.28	100.00	已结案，预计无法收回
小计	60,445,638.73	60,445,638.73	100.00	

3)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15,540,704.97		
应收备用金组合	297,562.87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701,578,342.13		
账龄组合	5,568,469.05	379,681.82	6.82
其中：1年以内	1,968,500.92	19,685.01	1.00
1-2年	3,599,968.13	359,996.81	10.00
小计	2,722,985,079.02	379,681.82	0.01

(2) 账龄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2,710,412,425.43
1-2年	66,758,089.73
2-3年	981,148.00
3年以上	5,279,054.59
小计	2,783,430,717.75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回	其他	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57,560.72							2,757,560.7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791,526.87	16,307,723.92						44,099,250.79

小 计	30,549,087.59	16,307,723.92					46,856,811.51
-----	---------------	---------------	--	--	--	--	---------------

1) 明细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15,540,704.97	19,901,327.40
员工备用金	297,562.87	453,468.53
关联方往来款	2,701,578,342.13	2,819,388,674.28
往来款	66,014,107.78	67,294,987.32
合 计	2,783,430,717.75	2,907,038,457.53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上海钢银供应链管理 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2,482,360,957.09	1 年以内	89.18	
上海咏鑫实业有 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12,594,883.34	1 年以内	4.05	
上海九重金供应 链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75,127,999.03	1 年以内	2.70	
上海铁炬机械设 备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31,494,502.67	1 年以内	1.13	
张家港古弘商贸 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872,933.52	1-2 年	0.53	14,872,933.52
小 计		2,716,451,275.65		97.59	14,872,933.52

3.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 值 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 值 准 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 投资	170,681,632.65		170,681,632.65	157,350,000.00		157,350,000.00
对联营企 业投资	68,299,928.29		68,299,928.29	53,735,524.93		53,735,524.93
合 计	238,981,560.94		238,981,560.94	211,085,524.93		211,085,524.93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数
上海钢银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上海及韵物流科 技有限公司	2,550,000.00			2,550,000.00		

上海铁炬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250,000.00	3,600,000.00		5,850,000.00		
上海钢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上海闪达实业有限公司	2,550,000.00	2,550,000.00		5,100,000.00		
上海九重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7,181,632.65		7,181,632.65		
小计	157,350,000.00	13,331,632.65		170,681,632.65		

(3)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联营企业					
上海钢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8,683,534.42			1,185,153.27	
上海智维工贸有限公司	20,733,213.20			12,511,320.26	-14,110.37
内蒙古钢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41,553.61			75,318.33	
陕西钢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777,223.70			562,962.42	
上海鑫高达技术有限公司		490,000.00		-2,773.89	
上海慧冶钢信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16,533.34	
合计	53,735,524.93	2,490,000.00		14,348,513.73	-14,110.37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上海钢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9,868,687.69	
上海智维工贸有限公司		1,960,000.00			31,270,423.09	
内蒙古钢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16,871.94	
陕西钢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00,000.00			4,040,186.12	
上海鑫高达技术有限公司					487,226.11	
上海慧冶钢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6,533.34	
合计		2,260,000.00			68,299,928.29	

(二)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4,522,663,682.81	63,714,539,923.85	57,586,240,751.13	56,806,223,964.28
合 计	64,522,663,682.81	63,714,539,923.85	57,586,240,751.13	56,806,223,964.28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64,522,663,682.81	63,714,539,923.85	57,586,240,751.13	56,806,223,964.28

(2)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主要类别的分解信息

1) 收入按商品或服务类型分解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钢材交易业务	64,522,663,682.81	63,714,539,923.85	57,586,240,751.13	56,806,223,964.28
小 计	64,522,663,682.81	63,714,539,923.85	57,586,240,751.13	56,806,223,964.28

2) 收入按商品或服务转让时间分解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64,522,663,682.81	57,586,240,751.13
小 计	64,522,663,682.81	57,586,240,751.13

3)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2,789,522,927.49 元。

2.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348,513.73	1,622,704.9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697,589.03	1,238,534.70
合 计	20,046,102.76	2,861,239.60

十六、其他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项 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663.5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3,181,998.1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23,173.4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228,423.32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12,260.5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6,183.47
小 计	56,515,854.23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15,178,740.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89,032.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3,326,146.36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88	0.31	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56	0.27	0.27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323,627,819.56	
非经常性损益	B	43,326,146.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280,301,673.2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3,137,697,201.15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103,840,870.2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3	
其他	股权激励（第三、第四次）	I1	5,367,914.16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1	6
	联营企业的其他综合收益变动影响	I2	-14,110.37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2	6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D+A/2+E \times F/K-G \times H/K \pm I \times J/K$	3,276,227,795.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9.88%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C/L$	8.56%	

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323,627,819.56
非经常性损益	B	43,326,146.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280,301,673.20
期初股份总数	D	1,038,408,702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 \times G/K-H \times I/K-J$	1,038,408,702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31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27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四日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14日